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開會）

# 出席「亞太經濟合作會議智慧財產 權專家小組(APEC/IPEG) 第 60 次 會議」報告

服務機關：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姓名職稱：賴冠宇 專利審查官

陳滢安 專利審查官

施易昉 專利助理審查官

派赴國家/地區：韓國慶州

出國期間：114年2月26日至3月4日

報告日期：114年5月2日

## 摘要

2025 年 APEC/IPEG 第 60 次會議於 3 月 1 日至 2 日於韓國慶州舉行，本次出席之經濟體包括澳洲、加拿大、智利、中國大陸、中國香港、印尼、日本、韓國、馬來西亞、巴布亞紐幾內亞、秘魯、菲律賓、俄羅斯、新加坡、美國及我方等 16 個。

我方亦參與 2 月 27 日由韓國主辦之「智財政策與發明教育」工作坊及 2 月 28 日由美國主辦之「藉由更有效率的專利系統以提升發明：工具、資源和工作共享」工作坊。

本屆(第 60 次)IPEG 會議由主席智利外交部國際經濟事務副部長辦公室智慧財產權組顧問 **María Gloria Riethmüller Harland** 主持，會中討論議題內容豐富，涵蓋多種智慧財產議題。我方亦於會中簡報分享我國「女性申請之發明專利加速審查試行方案」及「提升審查效率之相關工作精進：設計專利檢索『以圖找圖』系統」。

# 目錄

壹、	目的及過程	1
一、	目的.....	1
二、	過程.....	1
貳、	第 60 次 IPEG 會議情形	1
一、	會議開場.....	1
1.1	主席開場致詞.....	1
1.2	採認議程.....	1
1.3	經濟體介紹.....	1
二、	APEC 2025 及 IPEG 2025-2026 年工作計畫.....	1
2.1	APEC 2025 年優先事項.....	1
2.2	CTI 主席提供之最新情況.....	2
2.3	IPEG 2025-2026 年工作計畫.....	2
2.4	APEC 秘書處最新情況.....	2
三、	APEC 計畫案更新.....	2
3.1	秘書處報告 APEC 議題及計畫案近況.....	2
3.2	已完成項目.....	3
3.3	進行中項目.....	3
3.4	新項目提案/未來項目構想（包括 APEC 資助項目）.....	6
四、	IPEG 的戰略發展.....	8
4.1	經濟體關於實施 APEC 領導人協議和其他戰略文件的最新情況.....	8
五、	IPEG 核心議題 1：通過智慧財產加強貿易和投資.....	10
5.1	貿易協定中的智慧財產.....	11
5.2	智慧財產融資和商業化.....	14
六、	IPEG 核心議題 2：通過智慧財產推動創新.....	17
6.1	企業智慧財產管理.....	17
6.2	智慧財產辦公室的工作共享.....	21
6.3	智慧財產與新興技術.....	22
七、	智慧財產專家組核心議題 3：通過智慧財產促進繁榮.....	26
7.1	智慧財產保護和執法.....	26
7.2	為青年、婦女和弱勢群體提供智慧財產獲取.....	31
7.3	探索促進文化資產的機制.....	35

八、	文件公開調查.....	36
8.1	成員將決定每份文件是否公開。.....	36
九、	未來展望.....	36
9.1	智慧財產專家組第 61 次會議.....	36
9.2	推進上述任何倡議的休會期工作.....	36
十、	IPEG 提交成果報告予貿易暨投資委員會.....	36
10.1	智慧財產專家組副主席將概述智慧財產專家組副召集人報告並開放評論 36	
十一、	閉幕發言、主席及副主席結語致詞.....	36
11.1	所有經濟體發言；按 APEC 字母順序每個經濟體 2 分鐘.....	36
十二、	主席閉幕致辭.....	37
參、	「智財政策與發明教育(IP Policy and Invention Education)」工作坊	3 8
一、	活動簡介與目標.....	38
二、	與會者.....	38
三、	主要議程.....	38
(一)	開幕致詞.....	38
(二)	第一場.....	38
(三)	第二場.....	38
(四)	參訪行程.....	38
四、	我國於會議期間互動交流情形.....	39
肆、	「藉更有效率的專利系統以提升發明：工具、資源和工作共享 (Enhancing Innovation with More Efficient Patent Systems: Worksharing, Tools, and Resources)」工作坊	4 0
一、	活動簡介與目標.....	40
二、	與會者.....	40
三、	主要議程.....	40
(一)	開幕致詞.....	40
(二)	第一場演講.....	40
(三)	第二場演講.....	40
(四)	第三場演講.....	40
(五)	第四場演講.....	41
(六)	第五場演講.....	41
四、	我國於會議期間互動交流情形.....	41

伍、	心得與建議	4 3
一、	心得.....	43
二、	建議.....	44
陸、	附錄	4 6
	附件 1：第 60 次 IPEG 會議議程 .....	46
	附件 2：「智財政策與發明教育(IP Policy and Invention Education)」工作坊議程.....	55
	附件 3：「藉更有效率的專利系統以提升發明：工具、資源和工作共享」工作坊議程.....	57

## 壹、目的及過程

### 一、目的

IPEG(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Experts Group, IPEG,智慧財產權專家小組)作為 APEC 貿易暨投資委員會(Committee on Trade & Investment, CTI)下的重要專家組織，每年召開兩次例會，提供 APEC 各經濟體就智慧財產權政策、立法、執行、保護及推廣等議題進行資訊交流與經驗分享的關鍵平台。我國致力於主動參與此類國際事務，不僅深入掌握全球智慧財產權議題的最新發展趨勢，更積極強化與 APEC 各經濟體的互動關係。我國積極參與 APEC/IPEG 會議，展現我國重視國際合作的決心，同時藉此寶貴機會向國際社會分享我國在智慧財產權領域的創新措施與豐碩成果，有效提升各經濟體對我國保護智慧財產權工作的認識與肯定，彰顯我國在國際智慧財產權事務中的積極角色與貢獻。

### 二、過程

APEC/IPEG 第 60 次會議於 2025 年 3 月 1 日至 2 日於韓國慶州舉行，我方由本局專利審查一組賴冠宇專利審查官、陳滢安專利審查官及專利審查二組施易昉專利助理審查官出席，並於 IPEG 會議中簡報「女性申請之發明專利加速審查試行方案」及「提升審查效率之相關工作精進：設計專利檢索『以圖找圖』系統」。

本次出席之經濟體包括澳洲、加拿大、智利、中國大陸、中國香港、印尼、日本、韓國、馬來西亞、巴布亞紐幾內亞、秘魯、菲律賓、俄羅斯、新加坡、美國及我方等 16 個。

除為期兩天的 IPEG 會議，我方亦參與 2 月 27 日由韓國主辦之「智財政策與發明教育」工作坊及 2 月 28 日由美國主辦之「藉由更有效率的專利系統以提升發明：工具、資源和工作共享」工作坊。

## 貳、第 60 次 IPEG 會議情形

### 一、會議開場

#### 1.1 主席開場致詞

本屆(第 60 次)IPEG 會議由主席智利外交部國際經濟事務副部長辦公室智慧財產權組顧問 María Gloria Riethmüller Harland 主持，並進行致詞。

#### 1.2 採認議程

#### 1.3 經濟體介紹

### 二、APEC 2025 及 IPEG 2025-2026 年工作計畫

#### 2.1 APEC 2025 年優先事項

##### 韓國介紹 APEC 2025 年優先事項

韓國作為 2025 年 APEC 主辦經濟體，於會議中介紹了年度優先事

項，主要圍繞三大核心方向：連結(CONNECT)、創新(INNOVATE)及繁榮(PROSPER)。

在連結(CONNECT)方面，韓國重點強調促進可預測、自由和穩定的貿易投資環境，進一步推進 FTAAP 議程討論，同時建立更具韌性的供應鏈。為達成這些目標，韓國計劃推進能力建設需求倡議(CBNI)第 4 階段並啟動第 5 階段，發展強化版 APEC 結構性改革議程，在財政部長程序中制定新的宿霧行動計畫路線圖，並推動 APEC 科學家旅行卡計畫。此外，韓國也計劃完成 2015-2025 年連結性藍圖的最終審查。

在創新(INNOVATE)領域，韓國主張運用數位科技應對全球挑戰，打造促進數位創新的有利環境，並擴大包括人工智慧在內的數位科技應用範圍。具體行動計畫包括推進智慧移動倡議、制定人工智慧路線圖，以及在數位部長會議期間舉辦數位週活動。

在繁榮(PROSPER)方面，韓國關注幾個關鍵議題：解決人口統計新興問題(特別是出生率下降)、支持中小企業及確保人力資源適應環境變化、加速清潔能源轉型、推進女性賦權、確保海洋永續發展並增強韌性，以及加強公共衛生合作。為此，韓國提出通過 2030 年糧食安全路線圖的中期審查來加強糧食安全，制定新的衛生路線圖以接續子宮頸癌預防和控制路線圖(2021-2025)，並針對亞太地區人口變化制定相關倡議。

## **2.2 CTI 主席提供之最新情況**

由 CTI 主席 Christopher Tan 先生進行演示，向 IPEG 更新 CTI 2025 年優先事項及 CTI 對伊奇馬聲明的方針。

## **2.3 IPEG 2025-2026 年工作計畫**

### **a) 主席介紹 IPEG 2025-2026 年工作計畫**

### **b) 副主席關於 2025-2026 年跨論壇合作的報告**

更新與 ABAC 的持續合作情況，以及與中小企業工作組、PPSTI、PPWE 組和 DESG 的潛在跨論壇合作，以探索協同效應，旨在推動包容性智慧財產政策，分享最佳實踐，交流見解，展示可從進一步合作中受益的成功案例/項目。

## **2.4 APEC 秘書處最新情況**

**a) IPEG 計畫主任介紹 APEC 最新情況，包括子論壇評估和更新，以及更新的職權範圍。**

# **三、 APEC 計畫案更新**

## **3.1 秘書處報告 APEC 議題及計畫案近況**

## IPEG 計畫主任更新 APEC 項目情況

IPEG 計畫主任於會議中提供了 APEC 專案最新情況報告，詳細說明了 2025 年專案申請時程及重要統計數據。根據報告，2025 年專案申請關鍵時間點包括：概念說明提交期限(3 月 13 日)、相關論壇通過期限(4 月 8 日)、上傳期限(4 月 16 日)，評估期間(4 月 29 日至 5 月 16 日)，以及最終核准通知時間(2025 年 7 月至 2026 年 1 月分兩批發布)。

報告指出 2025 年面臨的主要挑戰是時程緊湊，第一會期專案活動將於 SOM3(2025)期間舉行，第二會期則於 SOM1(2026)進行，且評分過程與 SOM2(2025)同時進行，這意味著論壇將同時處理第一會期專案提案審查和第二會期概念說明背書工作。

2020-2024 年間 APEC 專案資助統計顯示，平均 76%的專案獲得核准，2024 年有 209 個專案申請中的 160 個獲得資助。值得注意的是，IPEG 在 2024 年有 2 項 APEC 資助專案和 4 項自籌資金專案。

2023-2024 年專案完成成果方面，APEC 總計完成 109 個專案，配置資金 9.27 百萬美元，但僅花費 53%。這些專案優先領域包括永續成長(46%)、貿易與投資(20%)及普惠成長(20%)，產出包括 100 份 APEC 出版品。共舉辦 121 場能力建設活動，吸引 8,297 名參與者，其中女性參與者比例達 53%。

報告最後提出了專案實施的挑戰與建議，包括解決 40%專案預算支出不足的問題，以及確保專案主題相關性和最大化能力建設資金運用。

### 3.2 已完成項目

### 3.3 進行中項目

#### a) 韓國總結 2 月 27 日「智慧財產政策與發明教育工作坊」的成果（自籌資金）

在 IPEG 全體會議上，韓國代表就 2 月 27 日舉辦的「智慧財產政策與發明教育工作坊」成果進行了總結報告。該工作坊由韓國智慧財產局自籌資金主辦，在慶州市發明體驗教育中心(IEEC)成功舉辦，吸引了多個 APEC 經濟體代表參與。

韓國代表表示，工作坊邀請了韓國智慧財產局國際合作局局長 SHIN Sang-gon 和 IEEC 總裁 KIM Hyun-kwang 致開幕詞，隨後深入介紹了 APEC 青年人才發展計畫及韓國發明教育計畫，展示了韓國在培育新一代創新者方面的系統性努力。

工作坊特別安排了對韓國第一個專注於體驗式發明教育設施的實地參訪，各經濟體代表親身體驗了 Chaum 廳展示的突破性發明、Kiwoom 廳的機器人與 VR/AR 技術展示，以及 Heeyoom 廳的互動實作活動。參觀過程中，各代表積極提問並交流各自經濟體的相關經驗，促成了深度專業交流。

韓國代表強調，此次工作坊成功促進了 APEC 區域內智慧財產教育經驗的分享，為各經濟體提供了可借鑒的教育模式和實施方案。韓方感謝各經濟體的積極參與，並期待未來在青少年發明教育領域繼續加強合作，共同培育區域創新人才，推動 APEC 智慧財產教育與創新發展更上層樓。

**b) 韓國總結「(微型)中小企業保護商業秘密實用基準」的計畫 (APEC 資助)**

韓國於會議中介紹了「APEC 經濟體中小企業營業秘密保護實用基準」專案計畫。該專案由智慧財產權專家小組(IPEG)與中小企業工作組(SMEWG)共同主辦，獲得智利、日本、墨西哥、秘魯、美國與我國共同提案，預計於 2025 年全年執行，總預算 75,066 美元，資金來源為 APEC 微型中小企業支持基金。

專案設定三大核心目標：為中小企業提供營業秘密管理與侵權救濟的能力建設；增強智慧財產權政策制定者的能力，提供全面的 IP 保護機制理解；培育有利於企業運用 IP 促進成長和創新的營業友善環境。

專案將產出三項主要成果：首先是營業秘密保護系統研究，涵蓋法律框架、執法機制及企業支持計畫；其次是於 2025 年 8 月 7 日在韓國仁川松島國際會議中心舉辦的中小企業營業秘密管理研討會；最後將編纂中小企業營業秘密管理與保護基準，內容包含營業秘密理解與保護、企業內部管理、IP 組合發展及經驗教訓四大部分。

研討會規劃分為三個場次：上午的 A 場次聚焦營業秘密法律系統與實施；下午的 B 場次將分享中小企業營業秘密管理方法案例；C 場次則安排分組討論，主題包括資料與人員管理、營業秘密與專利的選擇考量、侵權回應策略，以及進入 APEC 經濟體的相關策略。

**c) 秘魯更新「改善打擊商標假冒的數字執法基準」項目情況 (APEC 資助)**

秘魯近期更新了由 APEC 資助的「改善打擊商標仿冒的數字執法基準」項目。該基準旨在提高 APEC 各經濟體在數位環境中打擊商標仿冒行為的能力，從而加強亞太地區電子商務的商標權保護，並增強消費者對數位交易的信心。

基準的制定採用了多元方法，包括全面審查立法框架與學術文獻、進行統計分析、對智慧財產權執法機構及相關利害關係人進行問卷調查，以及透過深入訪談收集定性觀點。此外，基準還納入了亞太經合組織內外經濟體的案例研究，展示了成功的執法行動和協作努力。

在結構上，基準首先概述了電子商務在國際和 APEC 地區的重要性，評估了現狀及關鍵發現，並深入研究了常見的仿冒手法和打擊數位商標仿冒時面臨的主要障礙。最後，基準提出了一系列建議和最佳實務，並以案例研究作為佐證。

基準提出的十項建議可分為三大類：執法建議、數位執法建議和利害關係人合作建議。執法建議旨在建立強有力的法律框架，增強 APEC 經濟體打擊數位環境中商標仿冒的能力，包括評估線上中介機構的責任、制定數位平台基準、建立打擊商標仿冒的共同框架，以及實施跨司法管轄區的執行機制。

數位執法建議則著重於利用先進技術加強數位生態系統中智慧財產權的偵測、監控和執法，包括智慧財產權執法的數位取證、開發偵測和監控工具，以及推廣追蹤和 IP 保護技術。

利害關係人合作建議強調了不同實體間協作的重要性，包括智慧財產權人與數位平台的合作、私部門與政府當局的合作，以及私部門與頂級域名營運商共同打擊商標仿冒行為。

基準中的案例研究展示了打擊數位環境中商標仿冒行為的多樣化創新方法，突顯了先進技術的實際應用、合作努力和策略夥伴關係的成功案例。這些實例為 APEC 經濟體提供了可行的見解和最佳實務，有助於實現基準的核心目標：提高各利害關係人有效應對和減輕數位商標仿冒挑戰的能力。

#### **d) 俄羅斯分享「在智慧財產辦公室工作流程中使用新興技術」調查結果**

俄羅斯專利局(ROSPATENT)於會議中分享了「在智慧財產辦公室工作流程中使用新興技術」的調查結果。該調查旨在收集和總結各智慧財產局使用突破性技術的情況，涵蓋人工智慧、大數據、區塊鏈等領域。在 21 個專利局中，共有 15 個回應了調查（10 份問卷和 5 個網站資料）。

調查顯示，人工智慧技術已在多數智慧財產局中得到應用。最普遍的應用領域包括文字和圖像搜尋系統（12/15）、語言翻譯系統（11/15）及自動分類系統（11/15）。其他重要應用還包括智慧用戶支援（10/15）、專利可專利性初步評估（7/10）及初步審查（6/10）。

在大數據應用方面，目前有 5 個局正在使用，另有 1 個計劃未來採用。主要用途包括收集和分析 IP 趨勢、生成統計和視覺化、進行先技術搜尋及支援圖像和商標搜尋。

區塊鏈技術現階段部署率較低，僅 3/15 的局已實施，但有 6/15 計畫未來採用。主要應用於保護著作權、確認 IP 使用、註冊商標和非註冊 IP、數位化申請流程及記錄 IP 相關行動。

在 AI 訓練數據集方面，7/10 的局已有可用數據集，2/10 計畫擴展。Google 翻譯和 WIPO 翻譯是最受歡迎的公開 AI 工具。

調查結論指出，AI 正快速成為專利局的必要工具，大數據在統計研究和趨勢分析方面的重要性將持續增長，而區塊鏈在 IP 權利記錄方面展現潛力。ROSPATENT 建議舉辦研討會以促進經驗分享和合作，

並提出多項討論主題，包括數據機密性、AI 模型訓練及生成式 AI 應用等。

**e) 美國總結 2 月 28 日舉行的「通過更高效的專利系統促進創新：工具、資源和工作共享」成果（自籌資金）**

在 IPEG 全體會議上，美國代表簡要總結了 2 月 28 日舉辦的「通過更高效的專利系統促進創新：工具、資源和工作共享」工作坊成果。美方首先感謝所有發表演講的講者及與會者的積極參與，接著概述了工作坊主要討論內容。

工作坊重點介紹了工作共享的多方面優勢，包括：減少專利申請積壓、降低行政低效率、增強專利審查一致性、提高專利品質、降低申請成本，以及縮短專利獲得時間。美國代表詳細解說了不同類型的工作共享機制，如專利審查高速公路(PPH)、加速專利授權和平行專利授權等模式。

工作坊還透過具體案例研究深化了參與者的理解，展示了實際專利申請及其時間線的案例，並模擬了在多個經濟體使用 PPH 提交專利申請的情境。來自韓國、菲律賓和加拿大的講者分別分享了不同的應用實例，包括 IP5 全球檔案和案例的應用，探討了專利審查中面臨的複雜問題，如翻譯障礙及現有翻譯工具的使用，並介紹了各種專利搜索工具，包括專有和公共數據庫的應用。此外，工作坊還播放了經濟合作組織(CECO)同事提供的預錄影片，詳細說明專利審查官如何通過 PPH 流程審查申請，以及在審查過程中需要考慮的各種因素。

會後多個經濟體代表對此工作坊給予了積極回應。加拿大代表表示，作為此項目的共同贊助方，加拿大很榮幸參與並提供了兩個簡報，一個關於專利審查官在識別關鍵部分方面可用的工具，另一個則關於專利審查高速公路程序的處理。菲律賓代表強調，此倡議在加強專利系統、促進效率、透明度和可訪問性方面發揮了關鍵作用，為經濟體提供了一個寶貴平台，用於交流最佳實施並探索合作機制。新加坡代表則指出，此工作坊促進了智慧財產局之間更大的合作與理解，反映了他們加強全球專利合作的堅定承諾。

**3.4 新項目提案/未來項目構想（包括 APEC 資助項目）**

**a) ABAC 和韓國提議「智慧財產金融工作坊」（自籌資金）**

ABAC 和韓國於會議中共同提出「IP 融資研討會」計畫，旨在解決 APEC 地區中小企業融資困境。該計畫背景源於中小企業占 APEC 地區 97%的企業，但由於缺乏足夠有形資產，往往難以獲得傳統融資管道支持。智慧財產融資被視為可行解決方案，使中小企業能將其智慧財產權作為貸款擔保。

計畫識別了四大挑戰：法律與監管支持不足、金融機構對 IP 資產

的保守態度、IP 評估的不確定性，以及對 IP 局在融資中扮演角色的認識不足。據此，研討會設定四項主要目標：加深對 IP 融資多維度的理解、識別並解決實施 IP 融資的關鍵挑戰、為政策制定者提供必要知識與工具，以及賦能中小企業有效運用 IP 資產獲取金融機會。

研討會採取線上與實體相結合的方式進行。線上部分安排於 5 月舉行，分別針對亞洲經濟體(5 月 14 日 15:00-17:00 UTC+9)和美洲經濟體(5 月 15 日 21:00-23:00 UTC+9)；實體研討會則計劃於 8 月 6 日上午在韓國仁川松島國際會議中心舉行。本計畫為自籌資金項目，顯示了 ABAC 和韓國對促進 APEC 地區 IP 融資發展的積極承諾。

#### **b) 智利介紹新項目提案「APEC 經濟體內促進女性領導創新型中小企業的智慧財產策略工作坊」**

在本次會議中，智利代表介紹了一項新的提案，計劃組織一個半天的工作坊，聚焦於智慧財產策略如何促進 APEC 經濟體內女性領導的創新型中小企業國際化發展。此提案旨在落實拉塞雷納路線圖，增強女性在創新經濟活動中的參與度，幫助她們有效運用智慧財產策略開拓國際市場。

該提案與 IPEG 2025-2026 工作計畫高度契合，尤其支持「通過智慧財產推動創新」和「通過智慧財產促進繁榮」兩大支柱，不僅為女性領導的企業賦能，還促進了 IPEG 與中小企業工作組及婦女政策夥伴關係論壇的合作。從更廣泛的視角來看，此項目也將為 APEC 2040 願景中的數位化和創新優先事項作出貢獻。

擬議的工作坊將包含專題討論和簡報，重點探討增強智慧財產策略以促進創新領域女性國際化的挑戰與機遇，並將編製成果報告，提供建議和最佳實施。智利代表誠摯邀請各經濟體共同贊助此項目並推薦合適的發言人，共同促成此一具有意義的倡議。

#### **c) 美國提議即將舉行的關於內容保護和流媒體盜版的虛擬和實體工作坊。**

美國代表在會議中提出將舉辦兩場關於內容保護和串流媒體盜版的工作坊。第一場計劃於 2025 年 6 月初以虛擬形式進行，第二場則定於 8 月 6 日在韓國仁川以實體形式舉辦。這兩場工作坊將聚焦於線上內容保護與執法策略，以及應對內容盜版的挑戰，特別關注非法串流媒體內容、設備和應用程序的使用問題。

美國代表強調，自疫情期間線上內容和串流媒體服務開始迅速發展以來，這一領域呈現指數級增長趨勢。隨著技術進步，現今有更多方法可用於調查和偵測非法盜版行為，並透過執法機制應對這些挑戰。因此，在此領域進行能力建設至關重要。

美國代表表示，相關概念說明預計將於 4 月初前完成，誠摯邀請

各經濟體參與這些工作坊，並歡迎各方提供建議，確保這些計畫能以切實有效的方式幫助所有經濟體應對當前的數位內容保護挑戰。

#### 四、 IPEG 的戰略發展

##### 討論目標：

成員經濟體就 IPEG 對實施布特拉加亞願景 2040 的貢獻達成共識，包括通過奧特羅亞行動計畫和其他 APEC 領導人協議（包括曼谷生物-循環-綠色(BCG)經濟目標和拉塞雷納女性與包容性增長路線圖、舊金山將包容性和可持續性納入貿易和投資政策原則、利馬促進向正規和全球經濟轉型路線圖)以及伊奇馬亞太自由貿易區議程新展望聲明。這將為 CTI 提供重點討論和報告。

#### 4.1 經濟體關於實施 APEC 領導人協議和其他戰略文件的最新情況

##### a) 加拿大進行「實施奧特羅亞行動計畫和布特拉加亞願景的最新情況和持續工作」的演示

加拿大智慧財產局(CIPO)於會議中分享了「實施奧特羅亞行動計畫和布特拉加亞願景的最新情況和持續工作」，詳細介紹了局內營運發展、長期策略及國際合作計畫。

在 2024-2025 年營運重點方面，CIPO 聚焦於 IT 系統現代化、商標生產力計畫、舉辦第 7 屆年度 IP 數據與研究會議、確保財務永續性、強化 IP 意識與教育，以及推動綠色政策等六大面向。這些舉措旨在提升服務效能並響應 APEC 的永續發展目標。

CIPO 同時分享了 2023-2028 長期發展策略，包含三大核心方向：首先是及時提供優質 IP 服務，確保決策的一致性、可預測性與合理性，優化處理時間，提升客戶服務體驗現代化；其次是通過領導力和教育促進創新，提高加拿大人的 IP 意識和使用效能，並提升加拿大 IP 系統的全球領導力；第三是建設面向未來的高績效組織，打造現代化健康工作環境，培養多元技能人才，追求管理卓越。

在技術發展方面，CIPO 正積極推動新世代專利系統(NGP)，目標是建立現代化、以客戶為中心的數位服務。該系統已於 2024 年分階段啟用，包括 7 月 17 日系統初步啟動，8 月 1 日加拿大專利數據庫上線，以及 10 月 1 日 MyCIPO 專利系統全面啟用。系統效益顯著，能處理 3,500 萬份文件與 85,000 筆進行中交易，管理 75% 入向客戶通訊，並大幅減少一般性通訊量。

在國際合作方面，CIPO 持續實施自 1997 年起的 CIPO-WIPO 高級管理人員培訓計畫，迄今已培訓近 100 個經濟體的 200 多名高級 IP 官員，其中 APEC 21 個成員中已有 12 個參與。2025 年計畫將於 10 月 20-24 日在加拿大首都地區舉行。

CIPO 也積極推動 IP 數據與研究交流，2024 年第 7 屆 IP 數據與研

究會議以「IP 作為經濟增長驅動力」為主題，吸引超過 600 名來自各界的參與者。第 8 屆會議計劃於 2025 年秋季舉行，主題為「IP 局作為創新催化劑」，旨在分享 IP 局推動創新的最佳實施，促進 IP 領域最新發展交流，並推動 APEC 願景實現。

針對 Aotearoa 行動計畫與 Putrajaya 願景的實施，CIPO 提出六大方向：促進創新和數位化轉型、推動包容性經濟成長、強化區域連結、深化全球合作、制定韌性政策，以及支持永續發展。執行策略包括提供 IP 局交流平台、推動研究分享、促進政策對話、建立國際合作網絡，以及支持 APEC 區域發展目標。

2025-2026 年 CIPO 的研究發展重點將聚焦於 IP 數據應用研究、專利影響力評估、IP 與生產力關係分析、營運效能優化、經濟影響評估、發布年度 IP 報告，以及中小企業 IP 發展研究，全面支持 APEC 區域的智慧財產發展與創新。

#### **b) 智利就「WIPO 綠色最新情況」發言**

智利代表就「WIPO 綠色」計畫的最新發展進行了專題報告，重點介紹了拉丁美洲加速項目的進展情況。自 2023 年 11 月 24 日起，智利與阿根廷、巴西、秘魯等國及 WIPO 的支持下，積極參與了拉丁美洲加速項目的第四階段。該項目旨在促進創新環保技術在區域內的部署，搭建尋求綠色解決方案的機構與潛在技術提供者之間的連結橋樑，特別聚焦於氣候智慧型農業領域，而智利的工作則專注於水果種植產業。

智利代表特別介紹了與 Cuncumen 農業合作社建立的重要合作關係，這一合作源於顧問公司在食品種植業中識別關鍵需求的評估工作。智利黃瓜谷地區經歷了數十年的乾旱，目前正透過公共工程部新建的高效灌溉系統進行營業轉型。為確保這些資源的永續利用，美洲農業合作研究所和農業創新基金已啟動倡議，協助當地從租金依賴型向灌溉型農業轉型。

通過與 Cuncumen 農業合作社的聯盟，智利已建立了農林業示範單位，旨在生成各種規模的可擴展方案，尤其適用於小規模和家庭農業經營。WIPO-GREEN 計畫在其中扮演關鍵橋樑角色，透過識別生產者的特定需求並將其與相關技術解決方案連結，協助解決家庭農業面臨的挑戰，同時促進全球可用技術知識與當地社區的有效對接，為區域創新提供強有力支持。

#### **c) 日本介紹 WIPO 綠色和相關政策的最新情況**

日本專利局於 2020 年 2 月 19 日成為亞太區域第一個加入 WIPO Green 的智財機構，目前該全球網絡已有約 150 個合作夥伴組織。

通過 FIT/Japan IP Global 計畫，日本積極支持 WIPO Green 拉丁美

洲加速計畫，促進阿根廷、巴西、智利和秘魯的綠色技術適應、採用和轉移。該計畫第二階段已成功建立 26 個技術需求方與供應方連結，2023 年具體成果包括阿根廷 4 項、巴西 10 項、智利 3 項及秘魯 2 項技術配對。註冊技術範例涵蓋甲烷減量生物消化器、農業水凝膠土壤管理及自動化朝鮮薊栽培等。

報告同時介紹了日本於 2022 年 6 月發布的綠色轉型技術清單 (GXTI)，該清單提供綠色轉型相關技術的全面概覽，包含專利搜尋公式，用於分析各技術類別的專利趨勢。GXTI 通過 5 大技術類別和 4 個跨領域視角提供 GX 技術全景，其基於 IPC 分類的搜尋公式已應用於營業數據庫，協助企業評估 GX 技術優劣勢、向投資者說明研發能力，並使政府能基於證據推動 GX 倡議。

日本專利局還宣布將於 2025 年 10 月 4 日大阪關西世博會期間舉辦國際論壇，內容包括 EXPO2025 JPO-WIPO 獎項頒獎、WIPO GREEN 圓桌會議及女性與青年圓桌會議。

#### **d) 秘魯簡要介紹伊奇馬亞太自由貿易區議程新展望聲明**

秘魯提出四大工作流程，以期全面推動亞太自由貿易區的進展。首先，秘魯建議基於政策支援單位(PFU)對區域內五個自由貿易協定的研究，開展持續對話以檢視和分析各經濟體間自由貿易協定(FTAs)和區域貿易協定(RTAs)實施中的分歧與匯聚領域。這些對話將為新工作領域奠定基礎，鼓勵各經濟體自願擔任工作主題的領導。

第二項倡議是持續更新訊息共享機制(ISM)，促進各經濟體間分享最新達成的貿易協定資訊，特別關注 FTAs、RTAs 的 WTO-plus 元素。第三項為能力建設需求倡議(CDNI)，目前已包括澳大利亞主導的電子商務、韓國的供應鏈、中國大陸的綠色供應鏈、智利的貿易便利化和越南的貿易環境等不同面向。第四項則鼓勵各經濟體探索貿易與其他領域間的聯繫，如數位經濟、永續性、包容性及供應鏈韌性。

秘魯代表特別強調，IPEG 在此框架下可就特定自由貿易協定的智慧財產權章節進行對話，分析其分歧與匯聚之處，並透過能力建設倡議實現智慧財產與貿易的相互連結。這一全面性提案展現了 APEC 成員對推動區域經濟整合的共同承諾，我方期待與其他經濟體在 IPEG 框架下深化合作，共同落實伊奇馬聲明的各項目標。

### **五、 IPEG 核心議題 1：通過智慧財產加強貿易和投資**

#### **討論目標：**

這些討論將有助於實施伊奇馬亞太自由貿易區議程新展望聲明和舊金山將包容性和可持續性納入貿易和投資政策原則，旨在培育平衡的智慧財產系統，推動既能適應又能響應可持續和包容性經濟增長、我們經濟體不斷變化的需求以及我們人民福祉的貿易和投資環境。

## 5.1 貿易協定中的智慧財產

### 討論目標：

交流有關多邊和雙邊貿易協定的經驗，並研究智慧財產在現有協定中的作用。

探索伊奇馬聲明提出的新工作領域，如智慧財產和微型中小企業，以及貿易協定和/或貿易政策在促進智慧財產與微型中小企業之間互利和建設性聯繫方面可以發揮的作用。

- a) 加拿大就其如何在自由貿易協定談判中考慮智慧財產章節發表見解。在 IPEG 全體會議上，加拿大代表針對「如何在自由貿易協定談判中考慮智慧財產章節」議題進行了深入分享。加拿大作為一個貿易導向型國家，視每次自由貿易協定(FTA)談判為深化關係和多元化貿易夥伴的重要機會。加方表示，在談判過程中面臨的核心挑戰在於尋求適當平衡——即在確保全面且可預測的保護和執法的同時，維持足夠的靈活性，使政策制定者能實現更廣泛的政策目標。

加拿大在 FTA 談判中通常採取基於原則的方法處理智慧財產議題。首先，加方傾向於建立在現有國際智慧財產框架的基礎上或加以補充，包括世界貿易組織的《與貿易有關的智慧財產協定》(TRIPS)以及世界智慧財產組織管理的其他實質性條約。其次，加方致力於談判全面的智慧財產章節，為各類智慧財產主題設定靈活但明確的保護標準，同時支持各方追求合法國內政策目標的能力。加拿大相信，作為 FTA 一部分的全面智慧財產成果將有效加強與貿易夥伴間的貿易和投資關係。

第三，作為包容性貿易優先事項的一部分，加拿大積極尋求納入能夠推進代表性不足群體使用智慧財產的條款，特別是有利於中小企業、女性企業家和原住民的措施，增加他們對智慧財產的認識與採用。最後，為支持更廣泛的貿易投資關係，加方致力確保在國際營業活動中擁有可預測和透明的智慧財產標準，促進互惠互利的成果。

加拿大代表以 2023 年 12 月與印尼達成的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CEPA)為例，說明其智慧財產章節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加方的談判方法。該章節旨在提供全面框架，增加雙方智慧財產系統的可預測性和透明度，並包含合作條款，承諾共同努力改善印太地區的智慧財產標準。

加方強調，雖然有共同原則指導談判，但每次談判和協定都具有獨特性，最終成果都代表了各方優先事項的平衡，以達成互惠互利的條款。這種靈活而全面的談判方法能夠在激勵創新和促進社會公共利益之間找到合適的平衡點。

- b) 智利就貿易協定中的智慧財產章節發言

於 IPEG 全體會議中，智利代表就貿易協定中的智慧財產章節作出簡要發言。智利強調，在國際經濟關係中保持智慧財產和創新的一致性至關重要，其目標是建立一個平衡的智慧財產系統，既能促進創新與創意產品及服務的獲取，又能在智慧財產擁有者的權利與使用者的利益之間維持平衡，從而有助於可持續經濟福祉的發展。

智利代表指出，在該國已生效的 34 項貿易協定中，有 12 項包含智慧財產章節。這些章節的範圍和深度各有不同，但總體而言都加強了智慧財產檢查、異議和取消程序的透明度，並強化了智利對建立平衡有效的智慧財產系統的承諾，為創意和創新提供蓬勃發展的環境。

#### **c) 中國大陸就其在智慧財產章節方面的經驗進行演示**

中國大陸代表於會議中分享了該國在自由貿易協定智慧財產權章節方面的經驗。報告指出中國大陸已簽署 23 個自由貿易協定，涵蓋 30 個經濟體及地區，其中大多數協定包含智慧財產權相關條款。這些貿易關係展現了顯著成效，2024 年中國大陸與自由貿易夥伴間的貨品貿易額超過 19 兆人民幣，同比增長達 6.3%。展望未來，中國大陸計劃進一步擴展全球導向、高標準的自由貿易區網絡，持續深化智慧財產權合作。

#### **d) 中國香港介紹其在自由貿易協定智慧財產章節方面的經驗**

中國香港代表於會議中分享了其在自由貿易協定(FTA)智慧財產權章節方面的經驗。報告顯示，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目前已簽署 9 個 FTA，合作夥伴包括中國大陸(2003 年)、紐西蘭(2010 年)、歐洲自由貿易協會成員國(2011 年)、智利(2012 年)、澳門特別行政區(2017 年)、東南亞國家協會(2017 年)、喬治亞(2018 年)、澳洲(2019 年)以及最近簽署的秘魯協定(2024 年 11 月)。

報告特別強調了與秘魯簽署的 FTA，指出秘魯為中國香港在拉丁美洲第 5 大商品貿易夥伴，2023 年雙邊商品貿易額達 52 億港元，2019-2023 年間商品貿易年均成長率為 4%，2018-2022 年服務貿易年均成長率更高達 16.3%，展現了雙方經貿關係的穩健發展。

在 FTA 智慧財產權章節目標方面，中國香港致力於透過 IP 權利的保護、利用、營業化和執法來增加貿易和投資效益，同時確保社會和經濟福祉，維持權利和義務的平衡。具體章節內容包括確認 TRIPS 協定及其他 IP 相關協定下的權利義務、提供充分有效的保護機制、建立 IP 權利註冊系統的適當程序、促進 IP 系統管理的透明度、實施有效的 IP 執法系統、提供邊境管制措施相關程序，以及加強合作以改善 IP 權利系統運作。

中國香港透過這些 FTA 中的 IP 章節安排，展現了其對建立健全智慧財產權保護體系的承諾，以及促進國際貿易與投資的積極策略。

**e) 秘魯介紹其 CTI 倡議「實施伊奇馬亞太自由貿易區新展望聲明的前進之路」**

在秘魯代表進行的報告中，該代表向 IPEG 全體成員介紹了「實施伊奇馬亞太自由貿易區新展望聲明的前進之路」倡議。秘魯強調了各經濟體在推動區域經濟一體化過程中的共同努力與成就，並感謝各方對亞太自由貿易區願景的堅定支持。秘魯代表指出，智慧財產在促進貿易便利化和深化區域合作中扮演關鍵角色，未來將持續加強跨領域合作，共同實現伊奇馬聲明的宏偉目標。該倡議獲得與會成員的廣泛肯定，各方表達了繼續深化合作的堅定意願。

**f) 俄羅斯就貿易協定中的智慧財產發言**

俄羅斯代表在介紹貿易協定中的智慧財產議題時，強調了建立完善智慧財產保護機制對促進國際貿易和投資的重要性。代表指出，俄羅斯在參與多種雙邊和多邊貿易協定談判時，始終致力於確保智慧財產相關條款的平衡與有效性。俄方特別重視技術轉讓與創新合作領域的智慧財產保護，並期待與 APEC 各經濟體深化合作，共同構建更具包容性和前瞻性的區域智慧財產保護框架，為可持續經濟發展與區域繁榮提供有力支撐。

**g) 韓國（作為主辦經濟體）就 MRT 非正式文件進行演示**

韓國作為 2025 年 APEC 主辦經濟體，於會議中介紹了貿易部長會議(MRT)的非正式文件，詳細說明重要交付成果與會議規劃。由韓國產業通商資源部多邊貿易合作處處長 Sena Choi 負責的這次部長會議將圍繞三大主題階段展開，與整體 APEC 年度主題「連結、創新、繁榮」高度契合。

在第一階段「透過多邊貿易體系建立連結性」，重點關注 WTO 與聯合聲明倡議(JSIs)，旨在解決 WTO 規則制定功能面臨的各項挑戰。韓國計劃透過支持投資便利化促進發展(IFD)協議納入 WTO 法律框架、推動電子商務協議發展，並於 SOM3 舉辦 WTO 服務業國內規範工作坊等方式，強化多邊貿易體系連結性。

第二階段「創新促進貿易便利化」聚焦亞太自由貿易區(FTAAP)發展及 AI 技術在貿易中的應用。針對 FTAAP，韓國計劃追蹤其從 2004 年 ABAC 願景到 2024 年 Ichma 聲明的演變軌跡，發展新的能力建設倡議(CBNI)，並關注數位經濟、供應鏈與氣候危機等新貿易議題，同時於 SOM2 舉辦推進 FTAAP 議程工作坊。在 AI 促進貿易方面，韓國將探討 AI 技術如何革新國際貿易，提議建立 AI 標準論壇，關注不同 APEC 經濟體間的法規框架差異，並於 SOM3 舉辦 AI 政策對話。

第三階段「透過永續貿易促進繁榮」著重供應鏈韌性建設及永續

供應鏈機制建立。在供應鏈韌性方面，韓國強調「APEC 供應鏈連結框架行動計畫」(SCFAP III: 2022-2026)的重要性，計劃設立 CTI 常設議程，建立聯絡窗口機制，並分享相關最佳實施與能力建設經驗。針對永續供應鏈，韓國提出結合經濟進步與環境保護的理念，將此與《布特拉加亞願景 2040》及《2023 年舊金山原則》對接，同時強化全球環境標準適應合作，於 SOM2 舉辦永續供應鏈挑戰與機遇工作坊，並建立產業對話平台。

韓國還詳細規劃了會議時間安排，5 月 14 日(週三)將舉行 ASEAN-韓國智庫經濟貿易對話，5 月 15 日(週四)包括開幕式、第一階段會議、第二階段會議及晚宴，5 月 16 日(週五)則安排第三階段會議、閉幕式及實地參訪。

## 5.2 智慧財產融資和商業化

### 討論目標：

通過智慧財產支持融資和戰略性智慧財產商業化等工具，增強智慧財產作為金融和戰略資產的利用，特別是對中小企業而言。

#### a) 加拿大就「解鎖智慧財產支持融資：加拿大的歷程」進行演示

加拿大於會議中分享了「解鎖智慧財產支持融資：加拿大的歷程」，詳細介紹該國智慧財產權融資發展現況、趨勢及未來規劃。

報告首先分析了加拿大 IP 應用現況，指出 2013-2023 年間加拿大申請人在各技術領域的專利授權情況呈波動趨勢。數據顯示，擁有 IP 資產的企業創新率明顯高於未擁有 IP 資產的企業，而跨國企業（尤其是加拿大本土跨國企業）擁有 IP 資產的比例普遍較高。

在 IP 融資數據趨勢方面，企業 IP 及技術服務收入持續增長，2014-2022 年間軟體相關收入增長最為顯著。商標作為擔保的趨勢也呈上升態勢，但專利擔保資料在 2016 年後因法規變更而無法有效追蹤。

加拿大 IP 融資生態系統中的主要參與機構包括：加拿大營業發展銀行等政府機構，道明銀行創業專利計畫等金融機構，加拿大創投及私募股權協會等創投機構，以及加拿大小企業融資計畫(CSBFP)。值得注意的是，CSBFP 在 2019-20 財年提供了 5,746 筆貸款，總額達 13 億加元，展現了對中小企業的實質支持。

報告也坦誠面對 IP 融資面臨的諸多挑戰，包括法規面的複雜性和分散性、國際考量；IP 評估中的產業專業知識需求、複雜的評估流程；次級市場中的轉售價值、IP 經紀問題；以及資訊揭露中的財務報告標準和報告要求不完整等。

針對未來規劃，加拿大提出了提升 IP 意識、加強中小企業支持機制的全國性計畫，以及跨產業 IP 評估、簡化中小企業 IP 流程、加強產業及國際利害關係人合作等 CIPO 專項計畫，展現了促進 IP 融資發

展的長遠願景。

#### **b) 中國大陸就智慧財產融資和商業化努力進行演示**

中國大陸代表於會議中分享了智慧財產融資和營業化工作的主要進展。報告重點包括三大方向：專利轉化與應用特別行動，為大學和研究機構提供專利盤點與價值分析指導；智慧財產權市場導向運作機制，全面推動專利開放許可制度，已開放超過 15,000 項專利；以及智慧財產權金融服務發展，優化質押融資、保險和證券化產品，完善金融服務模式，促進智慧財產價值實現。

#### **c) 韓國分享其智慧財產融資倡議和經驗**

韓國代表於會議中分享了該國在智慧財產融資領域的倡議與經驗。報告首先介紹了韓國發明振興協會(KIPA)的發展歷程，該協會成立於 1973 年，1994 年正式設立為 KIPA，2003 年開設韓國 IP 服務中心，2013 年發布 SMART5 專利評價系統，2022 年啟動新產業 IP 人力資源開發計畫，展現了韓國在 IP 領域的長期發展脈絡。

在 IP 融資現況方面，韓國 IP 融資規模呈現顯著增長，從 2020 年的 20.64 兆韓元增長至 2023 年的 32.41 兆韓元。韓國的 IP 融資主要分為三類：IP 投資、IP 擔保貸款及 IP 保證。2023 年數據顯示，IP 投資達 13.37 兆韓元，IP 擔保貸款為 9.12 兆韓元，IP 保證為 9.92 兆韓元，基於餘額計算，2023 年 IP 融資總規模高達 96.1 兆韓元，展現了韓國 IP 融資市場的蓬勃發展。

報告重點介紹了 2023 年 7 月 14 日正式成立的 IP 評價與管理中心(IPVMC)。該中心的設立是基於韓國政府自 1996 年起實施的一系列 IP 評價與融資政策，包括 2018 年宣布的 IP 融資活化計畫、2020 年成立的 IP 復甦支援組織、2021 年制定的 IP 評價實務基準、2022 年修訂的發明促進法，以及 2023 年建立的 IP 評價品質管理基準。

IPVMC 組織結構分為三個核心部門：IP 評價支援部、IP 評價品質管理部和 IP 評價資訊部。IP 評價支援部負責推動 IP 融資與營業化連結評價支援，支援創新金融產品運營，運營 IP 復甦支援組織，並透過各種形式提高 IP 融資意識。IP 評價品質管理部主要進行 IP 評價結果抽樣調查與可行性研究，開發與傳播 IP 評價技術，建立與支援 IP 評價標準，強化 IP 評價專家能力。IP 評價資訊部則負責運營 SMART5 系統與 IP 資訊系統，開發 AI 評價系統與新評價分級系統，並建立基於評價資訊的資料庫。

韓國的 SMART5 評價系統是其 IP 融資機制的重要工具，用於分析與評級專利技術，提供從 AAA 到 C 的專利評級，評估專利技術價值。該系統與 IP 保證融資相結合，績效顯著，2013 年至 2022 年間，保證企業數量從 260 家增至 729 家，2022 年保證金額達 1.21 億美元。

報告最後以一個成功案例說明韓國 IP 融資的實際應用。"V 公司" 於 2017 年 10 月成立，專注於開發船舶電力推進系統，透過與 SMART5 系統連結的 IP 保證，獲得韓國信用保證基金(KODIT)提供的 5 億韓元貸款(100%保證率)，這筆資金幫助該公司克服了產品開發及量產的資金困難，展現了 IP 融資對創新企業的實質支持。

#### d) 俄羅斯就智慧財產商業化發言

在 IPEG 全體會議上，俄羅斯代表就智慧財產營業化議題進行了全面介紹。鑒於智慧財產營業化與成果落地的重要性日益凸顯，俄羅斯建立了一流的多學科技術識別和內容資訊分析工具。俄方強調，其營業化中心的核心運營模式是啟動和支持基於高效技術的營業項目，旨在拓展國內及國際市場。

俄羅斯代表特別提到了《2030 年前技術發展概念》，該概念強調有必要在智慧財產領域培養新型專業人才—「技術經紀人」，使其成為國家技術發展的重要利益相關者。這些專業技術中介將負責工程服務發展、技術轉讓、智慧財產管理及國際合作組織等工作。自 2023 年以來，通過與國家技術轉讓協會的合作，俄羅斯專利教育系統已培訓了 200 多名初級專家。營業化支持中心將技術經紀人視為營業化過程的參與者、合作夥伴和教育者。

作為智慧財產營業化方向發展的一部分，俄羅斯計劃在 2025 年至 2026 年實施專門針對科研機構和大學知識活動成果營業化的專案，進一步促進學術成果的市場轉化。

此外，俄羅斯代表重點介紹了智慧財產金融創新。自 2023 年起，作為俄羅斯聯邦發展部、俄羅斯中央銀行、莫斯科市政府和金融機構之間四方協議的一部分，在莫斯科啟動了智慧財產抵押貸款試點項目。截至目前，莫斯科的中小企業已獲得 15 筆貸款，總計約 400 萬美元，年利率僅為 3.5%。該倡議旨在增加對高科技的投資，促進創新產品的規模化生產，提高企業效率，完善智慧財產管理，並刺激專利活動。

2024 年，塔佩里斯坦共和國成為繼莫斯科之後第二個試點該金融工具的地區。首筆貸款已授予一家來自喀山的公司，以智慧財產作為抵押，獲得了約 8 萬美元資金，期限為四年，年利率為 7%。

俄羅斯代表最後表示，由「促進未來研究技術中心」實施的科學技術項目加速和落地機制也取得了顯著成效，為智慧財產營業化提供了全方位支持。俄方願與 APEC 各經濟體分享經驗，共同促進區域智慧財產營業化水平的提升。

#### e) ABAC 由 ABAC 金融工作組的 Julius Caesar Parreñas 博士與 ABAC 專家團隊提供 ABAC 智慧財產融資倡議的最新情況

亞太經合會營業諮詢理事會(ABAC)智慧財產融資倡議針對全球金

融體系中的關鍵缺口提出解決方案，特別聚焦於中小企業(SMEs)的融資挑戰。全球企業持有的無形資產估值約 61.9 兆美元，智慧財產作為融資工具的潛力尚未充分發揮，尤其對缺乏傳統抵押品但擁有寶貴智慧財產的中小企業而言更是如此。

這項倡議識別出幾個阻礙智慧財產融資發展的關鍵挑戰，形成一個負面循環。市場深度問題包括智慧財產二級市場的有限發展及抵押品變現困難；供給端挑戰涵蓋貸款機構與借戶之間的資訊不對稱，以及管理智慧財產抵押品的專業知識不足；需求端問題則包括智慧財產與金融素養的缺乏，使許多中小企業無法認識到其創新的營業化潛力。這些障礙進一步被法律和監管挑戰所加劇，如智慧財產所有權的不確定性，擔保交易法、金融監管和智慧財產法之間的協調失靈，以及完善擔保權益的機制衝突。

為應對這些挑戰，ABAC 提出了以產品為中心的改革策略(PRS)，專注於開發和試行智慧財產融資產品。該策略旨在通過聚焦特定融資機制來促進貸款行為的變革：智慧財產擔保貸款(將智慧財產作為獨立抵押品或資產池)、智慧財產證券化(由智慧財產收入支持的公司債券)，以及智慧財產代幣化(運用區塊鏈技術追蹤和交易智慧財產資產)。這些舉措得到法律核心要素和關鍵非法律輔助工具的支持，如公共擔保、私人保險、產品測試沙盒和智慧財產交易電子平台。

實施路線圖顯示 2024 年已取得進展，包括 APEC 財長認可 ABAC 的建議，並向 APEC 智慧財產專家組(IPEG)和經濟委員會進行簡報。2025 年計劃包括多場簡報會、虛擬工作坊和實體研討會，最終在 2025 年 8 月由經濟委員會加強經濟和法律基礎設施主席之友小組考慮採納提議的工作計畫。這項由 IPEG、ABAC 和亞太金融論壇合作協調的倡議，代表著釋放智慧財產作為創新融資工具潛力的重要一步。

## 六、 IPEG 核心議題 2：通過智慧財產推動創新

### 討論目標：

通過利用智慧財產賦能企業和智慧財產辦公室在充滿活力的全球經濟中的地位，為創新和數字化培育支持性環境，為奧特羅亞行動計畫的創新和數字化經濟驅動做出貢獻。由於智慧財產在開發和部署具有成本效益的低排放和零排放技術方面的關鍵作用，這些討論還將有助於實施利馬促進向正規和全球經濟轉型路線圖、曼谷生物-循環-綠色(BCG)經濟目標和伊奇馬聲明。

### 6.1 企業智慧財產管理

#### 討論目標：

支持企業，特別是微型中小企業，創建和管理智慧財產組合，以增強其創新和增長能力，使所有 APEC 企業能夠增加參與創新和數字經濟

並從中受益。

**a) 加拿大就「企業智慧財產管理資源」進行演示**

加拿大於會議中分享了「企業智慧財產管理資源」的全面策略與成果。報告首先闡述了加拿大智慧財產局(CIPO)在 IP 意識與教育服務方面的五大核心目標：確保申請人能夠做出明智的 IP 申請和使用決策、提高加拿大人的 IP 意識和知識、增加數位工具和資源的可用性、與 IP 生態系統中的關鍵夥伴合作，以及採用數據驅動和實證方法。

為實現這些目標，CIPO 開發了豐富的 IP 資源管理工具，包括業務國際化基準、加拿大 IP 之聲播客、IP 策略評估工具、IP 基礎系列和管理系列線上課程，以及 YouTube 培訓頻道。在 IP 學習與培訓活動方面，CIPO 提供標準化演講課程如 IP 基礎、專利 101、商標 101 等，同時針對特定產業和受眾開發客製化課程，特別關注女性企業家、原住民和黑人企業家的需求。

CIPO 還重點介紹了 IP 村落計畫，該計畫包含 IP 討論系列（5 個英法雙語網路研討會）和 IP 見解系列（4 場專家座談會），聚焦數據運算、消費品、醫療技術、清潔技術等重點領域。

自 2017 年 5 月起，CIPO 的成果統計顯示，已接觸超過 26,000 名加拿大企業家，舉辦超過 1,100 場研討會，會見超過 4,700 名企業家，參加超過 750 場活動和展會，提供超過 200 種英法雙語工具和資源，線上資源瀏覽量超過 30 萬次。

CIPO 的服務策略聚焦四大目標：通過各管道、服務和產品提供一致且電子化的服務體驗；改善客戶體驗；增加合作、夥伴關係和網絡；培養能夠高效提供優質服務的員工。

這些舉措展現了加拿大在促進企業 IP 管理能力建設方面的全面策略與豐富資源，為企業特別是中小企業提供了實用的 IP 管理支持。

**b) 中國香港介紹為促進企業管理、審計和授權其智慧財產資產而出版的一系列小冊子**

中國香港代表於會議中介紹了智慧財產署出版的系列智財權基準手冊，這些手冊旨在協助企業特別是中小企業管理、審計和授權其智慧財產資產。報告強調，這些手冊由領先的智財專家撰寫，由智慧財產署與中國香港律師會聯合出版，提供實用指導，且與中國香港發展成為區域性智財交易中心的目標相契合。

《管理智慧財產資產手冊》(2024 年第一版)提供三大面向資訊：實務考量，包括如何識別關鍵智財資產、註冊必要性評估及制定執行策略；稅務考量，包括稅務規劃與管理、研發支出扣抵及 5%優惠稅率的專利優惠制度；以及協同創新相關問題，探討機密義務範圍、背景智財權管理等議題。

《智慧財產審計與盡職調查手冊》(2023 年第二版)詳細說明如何進行智財審計與盡職調查，包括頻率、流程、系統等，以及如何識別核心與閒置智財資產，評估智財權位置的優劣勢。

《智慧財產授權手冊》(2023 年第二版)則從授權人與被授權人不同角度，全面分析智財授權問題，涵蓋智財權描述、貿易渠道與地區、權利金與稅務、控制與權利維護、改良與執行、保證與救濟等多項關鍵議題。

這些出版物展現了中國香港在促進企業智財資產管理方面的積極努力，為企業尤其是中小企業提供了實用指導。

### c) 中國香港介紹 WIPO 技術與創新支持中心 (TISC) 的建立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於會議中分享了其建立 WIPO 技術與創新支援中心(TISC)的最新進展。報告首先介紹了 TISC 計畫的背景，該計畫始於 2009 年，是 WIPO 的專門計畫，目前全球已有 1,494 個 TISC 分布於 93 個會員國，提供多種服務，包括取得高品質技術資訊、增強創新潛力、促進技術轉移、強化創新生態系統及推動智財權申請等。

TISC 服務範圍不斷擴大，截至 2023 年，全球 TISC 提供的服務包括專利與科學技術資料庫使用權(1,494 個 TISC 提供)、使用資料庫之協助與建議(1,494 個)、專利技術現狀檢索(767 個)、智慧財產管理建議如授權與技術轉移(793 個)、新穎性與可專利性檢索(853 個)，以及專利資訊分析(351 個)。

報告特別提及中國大陸的 TISC 發展歷程，自 2017 年啟動計畫，2019 年與 WIPO 正式簽署合作備忘錄，至 2021 年已建立超過 100 個 TISC，成為全球最大和最成功的 TISC 網絡之一。

針對中國香港 TISC(HKC TISC)的現況，報告指出中國香港生產力促進局(HKPC)自 2025 年 1 月開始建立 HKC TISC，預期將提供高品質智財相關技術資訊與服務，促進研發成果的智財權創建、保護與管理以利交易，促進中國香港融入整體經濟發展。中心建立期為一年，首次營運週期為三年，建立期結束後，將由中國大陸國家智慧財產局(CNIPA)與 WIPO 進行評估，通過後 HKPC 將獲授權正式運營 HKC TISC。

HKC TISC 計劃提供三級服務：基本服務(免費)包括線上及實體資源、各種諮詢渠道、基本智財檢索與培訓、智財推廣與宣傳；進階服務(政府部分補貼)包括專利資訊進階檢索、智財資訊分析、進階智財培訓；選擇性增值服務(使用者自付費用，預計從第三年開始提供)包括組織本地企業參加創新創業成果相關貿易展、安排創新科技交流代表團及專利使用與轉化活動。

報告最後強調了專利資訊的價值，指出全球每年約有 360 萬件專利申請(2023 年數據)，專利作為關鍵技術資訊來源，能提供比其他科

技出版物更詳細的技術資訊，並可在產品進入市場前提早揭露發明內容，對政府、企業及研究機構均具有重要應用價值。

#### **d) 中國大陸介紹滿足微型中小企業智慧財產需求的經驗**

中國大陸代表於會議中分享了滿足中小企業智慧財產權需求的經驗。報告重點包括三大方向：首先是促進智慧財產權轉化與應用，通過發布「關於智慧財產權促進專精特新中小企業創新發展的若干措施」；其次是建立專利產業化企業模式，制定「中小企業專利產業化成長計畫」；第三是優化普惠智慧財產權服務，推出「地方智慧財產權公共服務平台和主題資料庫」。這些措施全面支持中國大陸微型中小企業有效運用智慧財產促進創新發展。

#### **e) 韓國介紹建築師版權教育——支持建築行業**

韓國文化體育觀光部於會議中分享了建築師著作權教育計畫的最新發展。演講以一則 2023 年 9 月的韓國法院案例開場，展示了兩棟外觀相似的建築物照片，突顯了建築領域著作權爭議的現實問題，進而說明建立完善著作權教育體系的必要性。

報告指出，根據韓國《建築師法》規定，所有註冊建築師必須在 5 年內完成 40 小時的法定培訓課程才能更新執照。自 2025 年 1 月起，韓國版權委員會（KCC）已被指定為韓國註冊建築師法定培訓課程的正式提供者之一，標誌著建築產業著作權教育的制度化。

針對註冊建築師的需求，韓國設計了四個客製化培訓課程：兩個遠程課程，包括「註冊建築師著作權基礎」和「建築與著作權：常見問題」；兩個實體課程，包括「建築作品與著作權入門」和「建築師合約起草入門」。除此之外，韓國還提供針對建築學生和註冊建築師的著作權基礎課程，確保從學術到專業的全面覆蓋。

韓國的建築著作權教育計畫不僅限於法定培訓，還擴展至產業和學術界：為建築設計事務所提供實地教育；為建築系學生提供實地教育；在建築相關活動中提供實地法律諮詢或講座。這種多層次的教育策略確保了從學校到職場的連貫性，有效培養建築專業人員的著作權意識。

報告強調，這項倡議的最終目標是增強建築師群體的著作權意識，從而有效預防著作權侵權與法律糾紛。透過系統性的教育培訓，韓國不僅保護了建築創作的智慧財產權，也為建築產業提供了更穩健的法律保障和發展環境，促進了建築產業的永續發展。

#### **f) 俄羅斯就企業支持倡議，特別是中小企業方面發言**

在 IPEG 全體會議上，俄羅斯代表詳細介紹了該國在企業支持，特別是中小企業智慧財產服務方面的多項倡議。俄方表示，正持續優

化與申請人的互動流程，並將於今年推出「我的智慧財產」服務，使用戶能夠方便查看其擁有的智慧財產資產及其市場狀況。自 2022 年以來，俄羅斯專利局已經通過聯邦工業產權研究所的技術轉讓中心啟動了專利技術支持機制。

在國際舞台支持高科技企業方面，俄羅斯專利局與俄羅斯專家中心合作開展了聯合項目，重點協助高科技企業，支持條件之一是企業在國內擁有專利技術並在國外申請註冊。為提升專業人才儲備，俄羅斯與科學和高等教育部合作，於 2023 年在金融大學建立了智慧財產管理基礎部門，並自 2024 年開始為營業化專家提供培訓。

俄方強調，2023 年至 2024 年 8 月期間，已將 11 種最常用的公共服務互動表格根據現代標準進行優化，並發布在公共服務門戶網站上。目前，申請所需文件數量已顯著減少，註冊許可和特許經營協議的處理時間已縮短為原來的三分之一。俄羅斯還計劃開始為企業主動提供多項公共服務，包括企業註冊、業務擴展和智慧財產評估。

針對中小企業的特殊支持方面，俄羅斯專利局與中小企業公司合作，計劃在俄羅斯聯邦中小企業平台上創建專門服務，便於中小企業部門註冊智慧財產和進行市場保護。同時，俄方還與數位發展部合作開發商標探索通知服務。此外，俄羅斯建立了多元化的智慧財產費用減免制度，包括為殘疾人士、工程師、學生、25 歲以下研究人員、個體企業家、小型企業實體、科研和教育組織提供費用減免。

俄羅斯代表還介紹了自 2023 年起實施的小型技術公司發明和實用新型優先審查程序，以及面向中小企業的智慧財產診斷工具。截至目前，俄羅斯已與 15 個地區簽署協議，協助實施智慧財產管理和產業發展。這些多元化的支持措施共同構成了俄羅斯促進中小企業智慧財產發展的綜合性框架。

## 6.2 智慧財產辦公室的工作共享

### 討論目標：

加強智慧財產辦公室之間的工作共享，以簡化跨境專利處理，減少冗餘，提高效率，這最終將有利於並優化微型中小企業的無形資產保護及其國際化戰略，減少時間和成本。

#### a) 中國香港介紹專利系統改革及其原授專利（OGP）系統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於會議中介紹了專利制度改革與原授專利 (OGP) 系統的發展與成效。報告首先回顧了中國香港專利制度的演進歷程，從 1997 年 6 月 27 日專利條例(第 514 章)生效，到 2019 年 12 月 19 日實施專利制度重大改革，引入原授專利(OGP)系統並完善短期專利(STP)制度，建立起更全面的專利保護框架。

中國香港目前提供三種專利類型：原授標準專利(OGP)、標準專

利(再註冊)及短期專利。原授標準專利保護期 20 年，可直接向中國香港專利註冊處申請，並由其進行形式和實質審查；標準專利(再註冊)同樣保護期 20 年，但需先在指定專利局提出申請，實質審查由指定專利局進行；短期專利保護期 8 年，可直接申請，授權前無需實質審查，為創新者提供了靈活選擇。

專利申請趨勢數據顯示，2020-2022 年中國香港專利申請量創新高，超過 20,000 件，展現了專利制度改革的積極成效。原授專利申請的技術領域主要集中在電機(含物流、AI 等，佔 47.9%)、機械工程(35.0%)和化學(含生技、製藥，佔 17.1%)。申請來源方面，本地申請佔 46.6%，非本地申請佔 53.4%，顯示中國香港專利制度對本地和國際創新者均具吸引力。

中國香港原授專利系統提供多項獨特優勢：申請人可享有專利盒稅收優惠；可選擇使用中文或英文申請，降低語言障礙；能快速獲得全球優先權日期；審查時程靈活可調整；提供 12 個月的臨時申請彈性，讓申請人有充分時間完善發明內容；還設有快速通道選項，滿足不同申請人的需求。

#### **b) 智利介紹「專利審查高速公路 (PPH) 協議的影響」**

智利工業財產局(INAPI)代表就專利審查高速公路(PPH)協議的影響進行了詳盡報告。自 2016 年以來，INAPI 已與中國大陸智慧財產局、太平洋聯盟成員、歐洲專利局等多個專利機構成功實施 PPH 協議。2020 年，智利加入全球 PPH 計畫，大幅擴展該系統對國內外申請人的潛在效益。

數據顯示，2016 年至 2024 年間，智利已通過 PPH 計畫處理超過 400 個申請，其中 72%獲得專利授權。最顯著的效益展現在處理時間上：2024 年 PPH 申請平均處理時間僅為 1.7 年，比標準申請的 2.6 年減少約 35%。目前，PPH 申請佔總專利申請量的 2.8%。

智利代表強調，PPH 作為全球創新生態中的重要工具，有效降低了專利保護成本，同時提升了全球專利局之間的效率，智利將持續推廣其在國內創新者和企業中的應用。

### **6.3 智慧財產與新興技術**

#### **討論目標：**

將新興技術整合到智慧財產框架中，並為有效管理這些技術制定智慧財產政策，有助於採用新技術和新興技術以刺激增長、連通性和數字化轉型。

#### **a) 加拿大就「對新興技術的持續響應」進行演示**

加拿大代表在 APEC IPEG 會議上發表了「持續因應新興技術」的

專題報告，重點分享該國在人工智慧及相關智慧財產領域的最新發展與政策方向。

首先，加拿大在 AI 領域展現顯著領導地位，已制定 AI 負責任使用政策，包括自動決策指令和政府使用 AI 指導原則，並成為全球首批提出 AI 監管法案的國家之一，即「人工智慧與資料法」(AIDA)。2022-23 年度，加拿大擁有超過 14 萬名 AI 專業人員，較前一年增長 29%，且在 AI 女性從業人員年增長率方面全球排名第一。同期，加拿大發明人申請的 AI 專利數量增加了 57%，顯示該領域的蓬勃發展。

關於 AI 相關發明的專利資格，加拿大智慧財產局(CIPO)採取與其他發明相同的處理方式，無特殊例外。申請人仍需證明發明具備新穎性、實用性、非顯而易見性，並包含可專利的主题。加拿大特別強調專利申請中的揭露充分性要求，即提供足夠詳細資訊使業內人士能夠複製該發明，這對於複雜且具適應性的 AI 發明可能構成挑戰。

在 AI 發明人資格與所有權方面，加拿大法律目前將發明人身份歸屬於人類，正確命名所有發明人至關重要，否則可能導致專利無效。當前，AI 的角色被視為支援性而非構成共同發明人，但隨著 AI 技術進步，這一觀點可能會演變。

加拿大還於 2023 年 10 月至 2024 年 1 月期間進行了著作權與 AI 專項諮詢，舉行了 7 場利害關係人圓桌會議，討論用於培訓 AI 系統的受保護作品使用、AI 生成內容的著作人身份和所有權權利以及相關責任問題等議題。

立法方面，加拿大正推進 C-27 法案(數位憲章實施法案)，其中包含人工智慧與資料法。此外，2024 年 11 月，加拿大國會通過了 C-244 和 C-294 兩項私人議員法案，允許為維修目的規避技術保護措施(TPM)，並擴大允許規避 TPM 以實現互操作性。加拿大還在 2024 年底完成了關於維修權的更廣泛諮詢，相關報告將於 2025 年發布。

## **b) 智利就「智利工業財產局使用 AI 工具」發言**

在 IPEG 會議上，智利代表介紹了智利工業財產局(INAPI)在人工智慧應用方面的創新進展。代表重點介紹了一款由 INAPI 自主開發的 AI 工具，該工具於 2023 年推出，旨在協助商標審查官驗證分類、檢測不正確的商品/服務描述，並提供符合法規要求的替代方案。

自 2024 年 1 月正式啟用以來，該工具在分類方面已達到 98% 的準確率，顯著加速了商標的正式審查流程。這套系統結合了數據科學技術與生成式人工智慧，能自動處理審查過程的部分工作，並為審查官提供專業建議。初步評估顯示，這項技術已使工作效率提升約 20%。

智利代表還提到了 INAPI 開發的性別預測器工具，該工具利用生成式 AI 根據姓名判斷性別，解決了性別數據報告中的數據缺口問題。智利表示將持續評估並完善其流程，進一步拓展 AI 技術在智慧財產

領域的應用價值。

**c) 中國大陸就智慧財產政策與新興技術進行演示**

中國大陸代表於會議中分享了智慧財產權政策與新興技術的最新發展。報告重點聚焦於 2024 年 1 月修訂並實施的新版專利審查基準，主要變更包括：將「電腦程式產品」納入可保護的客體；改進人工智慧與大數據演算法的進步性審查標準；擴大遺傳資源概念，從「材料」擴展至「使用該材料產生的資訊」；以及改進包含圖形使用者介面的產品設計審查要求。此外，中國大陸於 2024 年 12 月發布了人工智慧相關發明專利申請基準（試行），在現行專利法律框架下，對 AI 領域專利審查政策進行全面深入解釋。

**d) 日本介紹 JPO 檢索和審查中的 AI 利用以及對 AI 相關發明的審查**

日本專利局(JPO)於會議中詳細介紹了 AI 技術在專利檢索與審查中的應用，以及對 AI 相關發明的審查政策。報告首先概述了 2022-2026 財年的 AI 技術利用行動計畫(2024 修訂版)，該計畫涵蓋多個應用領域，包括專利分類、先前技術搜尋(概念搜尋、文件重新排序與進階搜尋)、專利審查管理、商標圖像搜尋、商標文字搜尋、指定商品/服務搜尋、設計檢索，以及生成式 AI 在行政工作中的應用。目前大多數項目處於「敏捷開發階段」。

在 AI 技術提升審查品質與效率方面，JPO 內部開發了專利審查支援系統，具備四大核心功能：專利分類，實現自動 FI/F-term 分配，尤其針對非日本專利文件；概念搜尋，基於機器學習模型重新排序搜尋結果，顯示被引用可能性；進階搜尋，提供查詢建議和圖像搜尋功能；以及大語言模型(LLM)應用，提供摘要、多模態等功能。這些應用顯著提升了專利審查的效率與準確性。

在商標審查領域，JPO 自 2017-2018 年開始在「圖形商標搜尋」和「指定商品/服務搜尋」領域進行可行性研究，2021 年舉辦 AI 競賽以提高「圖形商標搜尋」準確性，並將研究結果作為審查支援工具試點導入，使用敏捷開發方法持續改進審查品質。2023 年，JPO 進一步開展了「文字商標搜尋」的 AI 應用可行性研究。

設計專利搜尋方面，JPO 致力於降低隨著先前設計數量增加而帶來的審查搜尋負擔。目前正在研究將 AI 技術應用於設計多圖瀏覽器，為每個分類創建機器學習模型以提高搜尋準確性。長期目標是通過按相似度排序顯示圖像，減輕審查官負擔和搜尋時間。

為支持這些 AI 應用，JPO 於 2023 年 10 月 1 日將 AI 審查專家數量從 13 增至 39 名，並於 2024 年 4 月 1 日設立新的外部專家職位「AI 顧問」。這些專家分布在物理、光學、化學、生命科學、機械技術、電子技術等各個技術領域，負責知識共享、政策審查和跨部門諮

詢工作。

在 AI 相關發明的審查基準方面，JPO 全球首次發布了 AI 與 IoT 相關發明的專利審查案例集，包含超過 40 個案例，涵蓋專利適格性、進步性步驟、說明要求等方面，為申請人和審查官提供清晰的審查實施理解。JPO 具體發布了兩類基準：AI 相關技術的專利審查案例和 IoT 相關技術的審查基準。

#### e) 中華臺北介紹「提高審查效率：設計專利圖像搜索系統的開發」

我方代表於 2025 年 3 月 1、2 日參加 APEC/IPEG 會議，分享 TIPO 在提升專利審查效能方面的成果，特別是關於設計專利圖像檢索系統的改進。

設計專利申請人常面臨一項挑戰：難以有效比較自身設計圖像與現有設計專利之間的差異。與發明專利可透過文字解讀進行比較不同，設計專利高度依賴視覺元素，使直接比較相對困難。為解決此問題，TIPO 於 2019 年首次推出「設計專利圖像檢索系統」，透過 AI 技術幫助申請人判斷新設計是否具有專利性。該系統使用圖像配對技術，涵蓋 TIPO 2013 至 2024 年的設計專利圖像資料，支援 PNG、JPEG 及 GIF 格式上傳檢索。

然而，2019 年版本系統對於不規則形狀的圖像檢索結果不盡理想。以汽車儀表板圖像為例，檢索結果並未顯示任何相似的設計專利。有鑑於此，TIPO 於 2024 年引入新版 AI 模型改進系統功能，包括：

- 專注於目標圖像及減少雜訊，提高檢索準確度

- 增強區分「主張設計區域」（實線）與「不主張設計區域」（虛線）的識別能力。

- 新增辨識旋轉或鏡像圖像的功能

- 提供更高精確度的檢索結果

新版本的優勢在實際檢索中得到驗證。使用相同的汽車儀表板圖像進行測試，新系統能夠準確找到相似設計專利，並提供更完整且更佳的相似度排序。此外，系統能自動辨識工業分類代碼（LOC），提供進一步篩選建議。使用者還可剪裁圖像中的特定區域進行精確檢索，即使旋轉圖像 180 度，系統仍能獲得與原圖相同的檢索結果。

值得一提的是，TIPO 已嘗試整合日本專利局（JPO）的設計專利資料庫進行 AI 模型測試，初步結果表現良好。此系統也能有效區分實線（主張設計區域）與虛線（不主張設計區域），以水龍頭設計為例，系統能準確找到同時具有實線及虛線的相同專利圖像。

這項技術改進預期將為產業帶來諸多效益，包括減輕申請人及審查官的工作負擔、提升專利檢索品質、避免產業重複研發，並促進產業創新與智慧財產保護。

未來，TIPO 計劃：

- (1)隨技術進步持續提升檢索性能與準確度；
- (2)陸續整合更多設計專利資料庫，擴展比對能力；
- (3)根據使用者回饋，提供更友善的操作介面。

新版系統預計於 2025 年中公開使用。

**f) APEC 政策支持單位 (PSU) 介紹政策簡報：重塑展開的畫布：促進 APEC 在不斷發展的數字技術中的創意經濟的政策方法**

APEC 政策支持單位(PSU)研究員 Andre Wirjo 在會議中介紹了《重塑展開的畫布：促進 APEC 在不斷發展的數字技術中的創意經濟的政策方法》政策簡報。該報告強調了創意經濟的核心價值來自智慧財產，而非功能性媒介本身，並指出 APEC 地區的創意產品與服務出口呈穩定增長趨勢，在 2012 至 2022 年間分別從 286 億美元和 199 億美元增至 416 億美元和 415 億美元。

報告分析了數位技術如人工智慧、無人機和擴增實境如何從三方面促進創意過程：激發創意想法和內容創作、強化創意製作與傳播流程，以及拓展欣賞和參與創意體驗的方式。然而，創意經濟在充分利用這些技術時仍面臨多項挑戰，包括數位落差、智慧財產法律框架不明確、使用者對新技術的不信任，以及創意經濟政策環境的限制。

在智慧財產議題方面，報告提出了幾個關鍵問題，包括在 AI 訓練中使用受版權保護作品是否構成合理使用、侵權責任歸屬、AI 生成內容的版權保護資格，以及什麼構成可接受的署名標準等。

為解決這些挑戰，報告建議採取七項政策方法：縮小數位落差、制定全面的教育和技能培訓計畫、澄清智慧財產議題、擴大與利益相關者的合作、創建支持性數位技術生態系統、改善國際可比統計和數據庫，同時 APEC 可作為創意理念的孵化器，推動區域內創意經濟發展。

## **七、 智慧財產專家組核心議題 3：通過智慧財產促進繁榮**

### **討論目標：**

培育尊重智慧財產的文化，加強智慧財產執法與保護，同時吸引公眾和利益相關者參與。

### **7.1 智慧財產保護和執法**

#### **討論目標：**

加強智慧財產保護、執法並提高對智慧財產的認識，在利益相關者中培育尊重智慧財產的文化，同時促進充分和有效的智慧財產保護與執法。

**a) 中國香港介紹其亞洲智慧財產商業論壇**

中國香港於會議中介紹了 2024 年亞洲智慧財產營商論壇的規劃與成果。論壇以「重塑智慧財產 推動影響與成長」為主題，將於 2024 年 12 月 5-6 日在中國香港會議展覽中心舉行，預計吸引來自 36 個國家和地區超過 3,000 名參與者，並邀請逾 100 位重要講者。

該論壇自 2011 年開辦以來持續發展，參與人數逐年增加，從 2021 年的 14,000 多名線上觀眾，到 2024 年預計 3,000 多名實體參與者。論壇議程豐富多元，包括開幕環節、人工智慧與智慧財產、智慧財產融資及估值、創新與營業化、東盟專題、WIPO 專題、大灣區市場動態，以及新增的專利優惠政策專題等分組討論。

此外，中國香港的 IP 經理人計畫已培訓超過 8,800 位智慧財產經理，未來目標是在政府本屆任期內為各行業培訓 5,000 名人員。培訓課程分為基礎課程、進階課程、智慧財產服務課程，以及政府及公職人員培訓課程四大系列，全面提升區域智慧財產管理能力。

#### **b) 智利就《智利智慧財產刑事執法報告》進行發言**

智利代表於會議中報告了該國智慧財產刑事執法的最新情況。智利產業財產局(INAPI)雖無執法權，但仍將執法視為關鍵工作領域，特別在提高意識、培訓及協調方面。該國於 2016 年啟動智慧財產戰略，成立智慧財產執法工作組，匯集關鍵執法機構。2024 年 7 月，INAPI 與智利檢察院合作，發布了首份智慧財產刑事執法統計報告，分析了 2017 至 2022 年間超過 17,000 個案例，涵蓋智慧財產和版權侵權情況，為智利智慧財產執法提供重要參考資料。該報告目前已於 INAPI 官方網站上以西班牙語公開。

#### **c) 中國大陸介紹智慧財產執法情況**

中國大陸代表於會議中分享了智慧財產執法情況，重點涵蓋四大面向。海關執法方面實施「龍行動」、「藍網行動」和「清網行動」，2023 年共扣留侵權貨物 62,100 批次、82,889,400 件。市場監管執法聚焦打擊商標和專利違法行為、推動制度建設及加強宣傳指導。智慧財產權檢察著重修訂相關法律並制定司法解釋、推進刑事司法實施。智慧財產權審判則依法加大懲罰性賠償適用強度，如在「新能源汽車底盤」案中判賠 6.4 億元人民幣，並充分發揮行為保全制度效能。

#### **d) 韓國分享智慧財產保護倡議：**

**(韓國) 打擊針對非法流媒體平台的數字盜版 -- 成功案例：Nunu TV**

韓國於會議中分享了打擊非法串流平台數位盜版的成功案例。報告以 NuNu TV 為例，該平台非法分發受著作權保護的視聽產品，並連結到非法賭博等跨境犯罪活動。

為應對此挑戰，韓國於 2023 年 7 月啟動全政府反盜版倡議，由文化體育觀光部主導，結合科學資通訊部、外交部、法務部和警察廳等機構力量。同時，在著作權局下成立 C-CSI(著作權犯罪科學調查)團隊，並擴大與國際刑警組織的合作。

行動成果顯著：C-CSI 團隊於 2024 年 11 月成功逮捕 NuNu TV 經營者，相關非法平台如 TV Wiki 和 OKTOON 的網域名稱被沒收並阻斷存取，相關資產也被沒收。

報告特別指出這類平台常利用境外伺服器、VPN 技術和 P2P 網路進行規避，使用戶在不知情下成為侵權的一部分。韓國的經驗證明，打擊數位盜版需要機構間協調、專業團隊、國際合作以及持續監控新技術手段。

### **(韓國) 與國際刑警組織的合作反盜版計畫**

韓國文化體育觀光部於會議中分享了與國際刑警組織合作打擊網路盜版的計畫進展。報告強調跨境合作的重要性，特別是鑑於網路盜版涉及相關犯罪、需要高階技術應對，並需全球性打擊。

第一階段 I-SOP 計畫(2021-2024)已取得顯著成果，該計畫整合了韓國文化體育觀光部、韓國警察廳與多國執法機構(包括美國 FBI、HSI、菲律賓 NBI、越南 MPS、印尼 DJKI 等)的力量，成功逮捕了多個知名非法平台的經營者，包括 NuNu TV、EVO Release Group 及 AGITOON。

2025 年 1 月 15 日，韓國與國際刑警組織簽署了 I-SOP 計畫第二階段(2025-2029)合作備忘錄，進一步強化合作。第二階段計畫包含三大核心內容：全球層級保護創意作品的行動，將有 5 名人員常駐國際刑警組織負責計畫運作；提高全球著作權保護意識的宣導活動，教育消費者了解數位盜版的風險；以及擴大全球合作與科學數位鑑識，透過國際刑警組織 196 個成員國進行有效情報共享與聯合打擊行動。

### **e) 馬來西亞介紹馬來西亞智慧財產執法概況**

馬來西亞代表分享了該國智慧財產執法體系的全面概況。該執法部門始於 1972 年 4 月 17 日，最初隸屬於貿工部並專注於抑制通貨膨脹。1990 年 10 月該部門重組為兩個獨立部門，目前 KPDM 執法部門擁有 2,258 名執法人員，分布在全國 72 個分支機構，負責執行 13 部法律，其核心職責包括處理生活成本問題、保護智慧財產、執行貿易法規、消除補貼管制商品不當行為等。

馬來西亞智慧財產執法依據五部主要法律：1987 年版權法(2022 年修訂)、2019 年商標法、2011 年商品說明法、2000 年光碟法以及 2022 年地理標示法。該國為保護版權和商標採取多項措施，包括宣傳與執法通知、快速逮捕與起訴、移除侵權內容與下架侵權網站、推動

企業合規與打擊軟件盜版、打擊犯罪集團、修訂相關法律以及提高公眾意識。

值得注意的是，2022 年版權法修訂新增 41(1)(k)條款，明確規定未經授權提供或分享線上作品或複製品將構成侵權；同時新增第 43AA 條專門針對串流技術相關侵權，對違反者處以最高 20 萬令吉罰款或 20 年監禁或兩者併罰。

統計數據顯示，2019-2022 年期間，該部門共查處 2,255 起仿冒案件，總查扣價值約 6,617 萬令吉(約 1,421 萬美元)，其中服裝(367 起)、鞋類(208 起)和皮革商品(174 起)為主要查獲類別。同期處理了 152 起版權侵權案件，查扣價值約 226 萬令吉，並執行了 2,188 次網站封鎖和 2,374 次內容移除行動。這些成果獲得了多方認可，包括來自亞洲影片產業協會、英超聯賽、LV 和 ASTRO 馬來西亞等機構的感謝證書。

馬來西亞執法部門與多個機構保持緊密合作，包括海關(負責邊境管控)、警方(案件逮捕與情報共享)、馬來西亞通訊與多媒體委員會(處理線上盜版)、馬來西亞橡膠局(仿冒手套問題)、地方議會以及各智慧財產擁有者，形成了完善的智慧財產保護網絡。

#### **f) 俄羅斯就智慧財產執法發表意見**

俄羅斯代表在會議上就智慧財產執法工作提出了系統性觀點，強調了在數位化轉型背景下加強智慧財產保護的重要性。代表介紹了俄羅斯近年來在完善法律框架、強化執法機構協調及提升技術手段方面的積極舉措。俄方特別指出，有效的智慧財產執法不僅保護創新者權益，更是促進經濟可持續發展的關鍵要素。俄羅斯願與 APEC 各經濟體分享執法經驗，共同打擊跨境侵權行為，為區域智慧財產環境營造更加公平、透明的保護氛圍。

#### **g) 美國介紹應對假冒食品、飲料和農產品的當前挑戰和方法**

美國專利商標局執法資深顧問 Peter N. Fowler 在本次報告中詳細介紹了打擊仿冒食品、飲料及農產品的挑戰與應對策略。報告首先強調這類仿冒產品不僅危害人類與動物健康，同時對經濟和國際貿易造成嚴重損害。根據數據，預計 2025 年食品電子商務消費需求將達 2500 億美元，而食品欺詐每年影響全球食品產業的 1~3.5%，造成合法業者每年 400~500 億美元損失，且估計高達 10% 的食品貿易中存在欺詐行為。

投影片列舉了多個具體數據，如歐盟智慧財產局估計歐盟每年因仿冒葡萄酒和烈酒損失 12 億歐元，而根據 2015 年一項研究，全球銷售葡萄酒中有 20% 為仿冒品，在某個亞洲經濟體內甚至高達 70%。報告還列出 2024 年十大最常被仿冒的食品，包括橄欖油、海鮮、蜂蜜、楓糖漿、乳製品、乳清蛋白粉、香料、有機食品、咖啡以及葡萄酒與

烈酒等。

在打擊仿冒食品的挑戰方面，Fowler 指出主要包括：術語使用不一致、供應鏈可追溯性不足、缺乏標準化系統或集中資料庫、跨管轄區法律差異、執法水平不一、基礎設施與法律治理不足、官員貪腐與決策不透明，以及執法機構優先級不足等問題。

針對上述挑戰，美國提出了多項應對策略，包括：利用人工智慧工具檢測供應鏈中的仿冒產品、加強立法與監管框架並提高對食品仿冒的處罰強度、擴大邊境檢查範圍、加強跨境合作與訊息共享、在海關與邊境管制機構進行商標備案、監測趨勢並與相關機構協作、建立仿冒者資料庫、強化商標框架，以及實施消費者教育與意識提升活動。

美國就美國海關和邊境保護的最新發展進行發言

美國代表分享了該局在智慧財產邊境執法方面的最新發展與成效。美方首先介紹了 CBP 的核心使命，強調該機構致力於保衛美國邊境、保護公眾免受危險人員和物品的侵害，同時通過促進合法貿易和旅行來提升美國的經濟繁榮。

投影片顯示 CBP 運作由四個主要部門組成：美國邊境巡邏隊 (USBP) 負責邊境入境點之間的安全；空運和海運行動 (AMO) 提供快速的空中和海上響應能力；實地行動辦公室 (OFO) 負責監督各港口運作；而貿易辦公室 (OT) 則負責促進合法貿易、執行法律並保護美國經濟和消費者安全。貿易辦公室在全機構 64,000 名員工中擁有約 1,100 名成員，是美國海關系統的核心力量，也是美國政府第二大收入來源。

CBP 的持久任務優先事項包括反恐、打擊跨國犯罪、確保邊境安全、促進合法貿易和保護收入，以及便利合法旅行。在智慧財產執法方面，數據顯示 2020 至 2024 財年期間，侵權商品查扣數量增加了一倍多，而這些商品的建議零售價值 (MSRP) 則增長了 415%。2024 財年，CBP 除了查扣行動外，還執行了近 10 萬次替代執法行動，包括放棄和銷毀程序。

投影片詳細列出了 2024 財年十大被查扣的商品類別，其中手袋/錢包以 510 萬件居首位，其次是藥品、服裝、太陽鏡和消費電子產品等。van Horn 女士還介紹了美國智慧財產邊境執法制度的特點，包括對進口、出口及過境貨物的主動查扣制度、對仿冒和混淆性相似商標的執法，以及不向權利持有人收取執法程序費用等特點。

CBP 開發了電子備案系統 (e-Recordation)，允許智慧財產持有人將已在美國專利商標局或版權局註冊的智慧財產進行備案，以防止仿冒和盜版。此外，該局還積極推動智慧財產驗證技術的應用，通過捐贈接受計畫 (DAP) 與多家知名企業如 P&G、Apple 和 Nike 建立了 15 項正式的智慧財產執法合作關係。

面對電子商務環境的發展，CBP 正在開發現代化的法律框架，通

過營業運營顧問委員會(COAC)和其他渠道吸收行業反饋，並積極參與 21 世紀海關框架建設，以更好地應對當前貿易環境的挑戰。

## 7.2 為青年、婦女和弱勢群體提供智慧財產獲取

### 討論目標：

鼓勵青年、婦女和弱勢群體的創新和智慧財產參與，促進公平獲取智慧財產資源。

增加青年對智慧財產工具的理解、教育和認識，將賦能年輕作者和創新者。

改善智慧財產獲取和採取包容性智慧財產方法，有助於推動性別平等、經濟融合以及婦女和弱勢群體的賦能。

這些討論將通過加強女性擁有和女性領導的中小微企業對智慧財產資源的獲取和使用，為《拉塞雷納婦女和包容性增長路線圖》和《伊奇馬聲明》作出貢獻。

### a) 加拿大就"促進婦女、黑人和原住民企業家獲取智慧財產"進行演示

加拿大代表於會議中分享了「促進婦女、黑人和原住民企業家獲取智慧財產」的最新進展。報告首先說明，加拿大智慧財產意識與教育計畫的主要目標是提高弱勢企業家群體對智慧財產的認知與有效運用，其執行方式多元且有針對性，包括建立專門的線上 IP 工具和資源、與關鍵組織建立持續合作夥伴關係、紀念重要節日活動、舉辦圓桌會議和一對一諮詢，以及進行針對性的宣傳與演講。

在 2023-2024 年度的各群體支援進展方面，針對女性企業家，加拿大完成了 177 次一對一諮詢，舉辦 14 場 IP 專題演講，參與 8 場活動，並新設女性智慧財產網頁；針對黑人企業家，完成 33 次一對一諮詢，舉辦 4 場 IP 專題演講，參與 2 場活動，並在黑人歷史月舉辦特別活動；針對原住民企業家，完成 17 次一對一諮詢，舉辦 8 場 IP 專題演講，參與 6 場活動，同時與原住民組織合作開發專門的 IP 課程。

加拿大還建立了廣泛的合作夥伴資源網絡，為各群體建立專門的資金與資源支持系統，透過不同組織提供營業發展支援，並設立特定的補助計畫。這種全面性的支持網絡確保弱勢企業家群體能夠獲得適合其需求的智慧財產服務和資源。

報告強調，通過針對不同群體的特定需求提供客製化服務，加拿大正在努力消除智慧財產獲取的障礙，促進更具包容性的創新生態系統，同時也為國家整體的經濟發展和多元化創新提供支持。

### b) 智利就青年倡議以及智利工業產權協會的性別和包容性議程的最新情況發表意見

在 IPEG 全體會議上，智利代表就工業財產局(INAPI)的性別、包

容性及青年倡議進行了全面報告。代表介紹了 INAPI 推動的多項計畫，包括商標和專利中女性參與情況的系統研究、積極參與拉丁美洲資訊技術和性別網絡，以及各類宣傳與培訓活動。

代表重點介紹了 2022 年設立的「創新領導女性獎」，該獎項分為「創業技術傑出女性」和「技術轉移傑出女性」兩個類別，每年在國際婦女節舉行，旨在促進女性在科學、技術、創新和創業生態系統中的參與和領導力。INAPI 還自 2021 年起推出針對女性企業家的商標註冊工作坊系列，該計畫已成功舉辦四期，2024 年吸引了 419 名參與者，主要內容涵蓋註冊要求、分類系統、商標搜索和線上申請程序等實用主題。

智利代表還介紹了 2024 年啟動的女性企業家商標註冊指導試點計畫，為 10 名精選的女性企業家提供深度支持，特別關注來自原住民社區、農村地區和偏遠地區的申請人。在青年創新方面，INAPI 積極參與「賦能青年創新，創造更美好未來」項目，該項目由外交部協調，涉及教育部、科學部等多部門合作，已產出多份關於 STEM 教育的研究報告，並計劃開展教育工作者虛擬工作坊及開發相關教材。

智利代表表示，這些倡議的成功實施彰顯了 INAPI 促進智慧財產領域包容性和多元化的堅定承諾，將持續推動相關工作，為區域內同類項目提供有益參考。

### c) 日本更新日本專利局多元、平等與包容 (DE&I) 行動以及 2025 年大阪關西世博會相關活動的情況

日本代表於會議中分享了多元、平等與包容(DE&I)行動及 2025 年大阪關西世博會相關活動的最新進展。報告首先指出，日本在 2024 年世界經濟論壇的全球性別差距指數中排名第 118 位(共 146 個經濟體)，特別是在經濟參與與機會(0.568)及政治賦權(0.118)方面表現低迷。在 JPO 內部，女性管理者比例從 2020 財年的 14.7%略微提升至 2022 財年的 15.0%，而日本的 PCT 申請中至少有一名女性發明人的比例約為 25%(2022 年)，相較於美國、加拿大、法國等國家偏低。

為改善這一現況，JPO 於 2023 年 8 月成立了 DE&I 團隊，主要由年輕女性職員組成，目標是提高組織創新性。該團隊的活動包括鼓勵成員發展積極的職業規劃、與專業 IP 人士進行訪談分享職業願景、參與 IP 機構間的國際倡議，以及製作 DE&I 政策介紹影片。

在國際合作方面，JPO 通過 FIT Japan IP Global 計畫支持 WIPO 社區企業計畫(WEP)，為秘魯、玻利維亞、哥倫比亞和厄瓜多爾的 10 個原住民社區企業提供支持，包括購買設備、創建集體商標、製作廣告材料及參與當地活動宣傳產品和服務，旨在賦能原住民社區策略性使用 IP 工具。

報告特別強調了 2025 年大阪關西世博會的兩項重要倡議：一是

10月2-10日在EXPO展覽中心"WASSE"舉辦的展覽，主題為「智慧財產權的力量創造明天 - 傳遞你的熱情，讓世界更美好」，目標是向年輕人展示IP可作為解決社會問題的工具；二是10月4日與WIPO合作舉辦的國際論壇，包括EXPO2025 JPO-WIPO獎項頒獎典禮、WIPO GREEN 圓桌會議及女性與青年圓桌會議，旨在向全球社區傳達IP作為解決全球社會問題和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的有益工具。

#### d) 韓國分享女性發明者支持倡議

韓國於會議中分享了其支持女性發明者的多項倡議計畫。報告首先介紹了韓國女性發明家協會(KWIA)的工作，該協會成立於1993年，致力於擴大女性在發明領域的角色，其主要目標包括建立全面性IP文化、釋放女性創意潛力、透過資訊交流與網絡促進創新，以及透過IP教育和發明展覽賦予女性權能。

韓國透過展覽活動積極賦予女性發明家權能。2024年6月20-22日，KWIA與韓國智慧財產局(KIPO)共同主辦了女性發明家博覽會，最高獎項頒給了Jung Yoon-young開發的Watervation（一種使用水作為過濾器的空氣淨化系統）。活動還包括開幕式與IP5首長座談會、全球女性IP領導力學院及頒獎典禮。此外，2024年12月2日將在首爾舉辦生活發明韓國活動，共收到1,685件參賽作品，為決賽入圍者提供設計和原型開發支援以及專利申請協助。

在政策層面，韓國於2024年4月成立了「女性IP支援諮詢委員會」，目標是進一步將女性整合到IP領域，發揮其作為經濟創新關鍵驅動力的潛力。該委員會由來自產業界、學術界和法律界的九位專家組成，負責探索並提出女性IP支援計畫。

在全球合作方面，韓國與WIPO和UNESCO共同舉辦「女性科學家和創新者IP、科學和創新領導力課程」，於2024年9月2-6日在首爾進行，有23位女性科學家參與。課程內容包括IP營業化策略、IP估值與管理、研究與營業化最新IP趨勢等，旨在透過IP和創業賦予女性科學家權能，並促進全球網絡建立。

韓國智慧財產局承諾將持續擴大IP格局，覆蓋所有女性，並支持她們提出想法並將其轉化為創新成果，因為許多女性的創新發明已經造福日常生活，且仍有巨大潛力有待發掘。

#### e) 俄羅斯就青年支持倡議發表意見

俄羅斯代表在會議中介紹了其智慧財產青年支持計畫的主要進展。代表強調，鼓勵青年參與智慧財產活動對於建立創新文化至關重要。俄羅斯推出了針對學生和35歲以下年輕研究人員的競賽活動，為參與者提供經濟獎勵及專業發展機會。"MyRussia"等競賽計畫通過與大學、研究機構和產業專家合作，為青年舉辦講座和研討會，介紹智慧財產

基礎知識。此外，俄羅斯還與世界智慧財產組織等國際組織合作，為更廣泛人群提供全球智慧財產知識獲取途徑，助力青年投資者、研究人員和企業家更有效地保護和利用其知識資產。

**f) 中華臺北介紹"女性申請發明專利加速審查程序 (AEP) 試行方案"**

我國代表分享 TIPO 為促進女性參與發明專利所推出的加速審查試行方案 (AEP)。

主要內容為：聯合國於 2015 年啟動「2030 永續發展目標」，目標 5 聚焦於「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包含消除對婦女歧視及加強促進性別平等的政策與立法。女性發明人參與專利申請對促進團隊多樣性、提升經濟與社會效益及增強國際競爭力具有重要意義。如 Gogoro delight 的開發就是女性設計團隊的成功案例，標語「Designed by her, for her」正展現這一理念。

根據全球統計數據，女性發明人比例雖有持續成長（從 1995 年的 9.5% 增至 2019 年的 18.7%），但仍低於男性。地區差異方面，2022 年拉丁美洲與加勒比海地區女性發明人比例最高（22.9%），其次為亞洲（18.1%），而歐洲和北美則較低（約 15-17%）。技術領域分布上，女性發明人多集中於生物技術、食品化學和製藥等領域，在機械工程領域參與度相對較低。2022 年近 30% 的女性發明人專利申請涉及生命科學相關技術。

就我國現況而言，2019 至 2023 年，女性個體所提出的發明專利申請案逐年減少（從 428 件降至 223 件），其中絕大多數為本地女性申請人（約 90%），外國女性申請人比例較低。技術領域分布上，民生用品領域比例最高（約 30-35%），其次為作業運輸領域（約 13-19%）。申請頻率方面，約 80% 的女性申請人一年僅提出一次申請，少數提出兩次，三次以上者極為罕見。另外，申請人與發明人不一致的情況約占各年度的 16-21%，推測多為公司負責人為申請人而雇員為發明人的情況。

我國女性發明人面臨的主要挑戰包括性別刻板印象（理工科學生中男性比例較高，影響女性投入高科技產業的意願）及工作與生活平衡困境（女性需承擔較多家庭責任，減少參與研發和專利申請的時間與精力）。

為此，TIPO 計劃於 2025 年推出為期一年的女性申請人發明專利加速審查試行方案，條件如下：

申請人須為女性，且同時為發明人之一

不收取額外費用

試行期間申請總量上限為 50 件

每位女性申請人每年申請案件上限為 5 件

此試行方案旨在促進女性創新，提升其在專利申請領域的競爭力，

打造更加開放、包容的創新環境。

### 7.3 探索促進文化資產的機制

#### 討論目標：

探索促進文化遺產和原住民知識的機制，提升其經濟和社會價值，同時支持社區驅動的發展。

#### a) 加拿大就其正在進行的實施《聯合國原住民權利宣言法》的努力發表意見

加拿大代表在會議中分享了實施《聯合國原住民權利宣言法》的最新進展。代表強調，加拿大政府正與原住民社群保持密切合作，建立尊重、互信與包容的對話機制，共同推進實施工作。加方已在智慧財產領域啟動多項倡議，包括保護原住民傳統知識、文化表達與遺傳資源的法律框架建設。加拿大表示，將持續致力於將原住民權利納入現行法律體系，促進真正的和解與合作夥伴關係，並期待與 APEC 成員分享實施經驗，共同推動區域內原住民文化遺產的保護工作。

#### b) 中國大陸介紹促進遺傳資源保護的倡議

中國大陸代表分享了其促進遺傳資源保護的國家倡議，主要透過兩方面工作推動。首先，中國大陸持續完善國內法律法規框架，在專利法中納入「來源披露」和「禁止非法獲取和使用」的規定，並在專利法實施細則中進一步明確遺傳資源的定義範圍。其次，中國大陸積極參與國際合作，特別是在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WIPO)框架下，參與關於智慧財產權、遺傳資源及相關傳統知識條約的制定工作，展現其在全球遺傳資源保護中的承諾與責任。

#### c) 秘魯介紹其最近對其第一個地理標示：馬拉斯鹽 (Sal de Maras) 的認可

秘魯代表詳細介紹了該國首個地理標示「瑪拉斯鹽」(Sal de Maras)的認證和保護機制。該地理標示的法律基礎可追溯至 2018 年修訂的法令，明確將地理標示納入工業產權範疇，並於 2021 年頒布專門的地理標示保護規則。經過嚴謹的申請程序，瑪拉斯鹽於 2024 年 7 月 16 日提交申請，並在同年 10 月 9 日獲得官方認可，成為秘魯首個受保護的地理標示產品。

瑪拉斯鹽具有獨特的地理和文化特徵，產地位於庫斯科地區烏魯班巴省瑪拉斯區，海拔高達 3200 公尺的高山地區。其特殊性主要展現在傳統生產工藝上：利用高山泉水注入梯田式結晶池、依靠重力系統進行灌溉、採用傳統手工開採方式，並完全依賴自然日照進行蒸發。這些生產方式從前印加時期延續至今，具有深厚的歷史淵源。

此次地理標示認證過程獲得瑞士經濟合作署(SECO)的技術支援，並由秘魯國家保護競爭與智慧財產機構(INDECOPI)、當地生產者與瑞士專案共同合作完成。秘魯政府後續將致力於制定瑪拉斯鹽的使用規範、成立專門的監管委員會、推動國際保護機制，並評估未來標章使用方式，為秘魯其他傳統特色產品取得地理標示保護開創先例。

## 八、 文件公開調查

### 8.1 成員將決定每份文件是否公開。

## 九、 未來展望

### 9.1 智慧財產專家組第 61 次會議

#### a) 韓國將介紹智慧財產專家組第 61 次會議計畫

韓國代表介紹了 APEC IPEG 第 61 次會議的安排計畫，會議將於 8 月 6 日至 9 日在韓國仁川松島國際會議中心舉行，該地點距離仁川機場約 30 公里。會議為期四天，將包含三場專題研討會與兩天的全體會議。首日安排 ABAC-韓國「智慧財產權融資」研討會及美國「著作權保護重要性、執法挑戰與近期發展」研討會；次日將舉辦韓國「APEC 經濟體中小企業營業秘密保護實用基準」研討會；最後兩天則進行 IPEG 全體會議，韓國方面也表明活動安排可能視需要進行調整。

### 9.2 推進上述任何倡議的休會期工作

## 十、 IPEG 提交成果報告予貿易暨投資委員會

### 10.1 智慧財產專家組副主席將概述智慧財產專家組副召集人報告並開放評論

## 十一、 閉幕發言、主席及副主席結語致詞

### 11.1 所有經濟體發言；按 APEC 字母順序每個經濟體 2 分鐘

中華臺北發言：感謝主席 Ms. Maria Gloria Riethmüller Harland 領導這次 IPEG 會議的討論，我國很榮幸能與各經濟體分享我們在運用新興科技精進設計專利檢索系統，以及促進女性平等參與 IP 的加速審查試行方案等兩項議題的進展。我國密切關注人工智慧的應用與發展近況、藉由智財推動創新、運用新興科技提升審查效能及行政效率、宣導和支持中小企業在智財方面的創新、保護和布局，以及國際智財法制的最新趨勢等資訊。我們期待下一屆會議能延續這些重要議題，我國也將向各經濟體更新我國智財發展近況。我們熱切期盼未來與各位有更多智財合作與意見交流的機會，並期待下次在 APEC 與大家相見。

十二、 主席閉幕致辭

## 參、「智財政策與發明教育(IP Policy and Invention Education)」工作坊

### 一、活動簡介與目標

本工作坊由韓國主辦，目的在於讓與會者了解韓國在智慧財產權教育及發明創新方面的發展，並實地參訪韓國智慧財產局設立的發明體驗教育中心(IEEC)，了解其教育設施與運作方式。

### 二、與會者

本次工作坊參與經濟體包括美國、韓國、加拿大、菲律賓、馬來西亞、俄羅斯、中國香港、智利、中華臺北等經濟體。

### 三、主要議程

#### (一) 開幕致詞

1. 工作坊由韓國智慧財產局國際合作局局長 SHIN Sang-gon，表達歡迎各經濟體代表參與，並強調韓國政府對於發明教育的重視與支持。
2. IEEC 館長 KIM Hyun-kwang 致開幕詞。

#### (二) 第一場

APEC 青年人才發展計畫介紹環節中，韓方代表說明該計畫如何促進年輕人對智慧財產權的認知，以及培養新一代發明家的重要性。韓方強調科技創新與智慧財產權保護對經濟發展的重要性，並分享其在區域內推動青年創新的經驗。

#### (三) 第二場

韓國發明教育計畫介紹環節中，韓方詳細說明其國內發明教育體系，包括從小學到大學各階段的發明教育課程設計、師資培訓及教材開發等方面的努力。韓方特別強調將創意思考和問題解決能力納入正規教育的重要性，以及政府機構與學校系統的合作模式。

#### (四) 參訪行程

1. 參訪 IEEC 開始時，韓方首先播放 IEEC 介紹影片。播放後，各國與會者對韓國發明教育中心的規模和設施表示印象深刻。該中心作為韓國第一個專注於體驗式發明教育的設施，融合了歷史與現代科技元素，為參訪者提供了全面的發明教育體驗。
2. IEEC 參觀導覽過程中，韓方展示並介紹了三個主題展廳：
  - 2.1 Chaeum 廳：展示突破性發明和具影響力的發明家，包括韓國歷史上重要的發明家及其成就，以及這些發明對社會經濟發展的貢獻。
  - 2.2 Kiwoom 廳：展示機器人、VR、AR 等先進科技應用於發明教育的成果，各國與會者有機會親身體驗這些互動式展品，了解新科技如何促進創新思維。

2.3 Heeyoom 廳：提供動手實作機會，包括慶州瞻星台的互動展示，讓參與者能夠親自嘗試發明過程，體驗從構思到實現的創新歷程。

#### 四、我國於會議期間互動交流情形

- (一) 在參訪過程中，我國詢問了韓國如何評估其發明教育成效，以及如何將發明教育與產業需求相結合的具體做法。韓方代表分享了他們透過定期調查和追蹤學生發展所收集的成效數據，以及與產業界合作舉辦各類競賽和實習機會的經驗。
- (二) 工作坊結束後，代表團返回 HICO 會議中心，各國參與者在返程途中亦有交流對工作坊的心得，並討論如何將韓國的成功經驗應用於各自經濟體的智慧財產教育體系中。

## 肆、「藉更有效率的專利系統以提升發明：工具、資源和工作共享(Enhancing Innovation with More Efficient Patent Systems: Worksharing, Tools, and Resources)」 工作坊

### 一、活動簡介與目標

本工作坊由美國主辦，目的在於討論 APEC 地區智慧財產局在建立有效系統時遇到的障礙，分享克服這些障礙的現有工具和機制，提供有關工作共享的工具和協議資訊，以增進 APEC 地區的合作，建立更有效率的智慧財產生態系統。

### 二、與會者

本次工作坊參與經濟體包括美國、韓國、加拿大、菲律賓、馬來西亞、中國香港、智利、巴布亞紐幾內亞與中華臺北等經濟體。

### 三、主要議程

#### (一) 開幕致詞

Michelle Yang (美國貿易代表辦公室協理) 首先講述 APEC 的 IP 合作願景，María Gloria Riethmüller Harland (IPEG 主席) 講述 IPEG (智慧財產權專家組) 在 APEC 中的角色以及各國專利局之間合作的重要性。

#### (二) 第一場演講

Jia Lu (美國專利商標局專利律師及政策顧問) 講述工作共享概述：工作共享是多國智慧財產局合作審查相同專利申請的機制。推行原因包括減少積案 (2023 年全球專利申請達 360 萬件)、減少重複工作、提高一致性及品質。主要形式有專利審查高速公路 (PPH)、加速專利授權 (APG) 和平行專利授權 (PPG)。工作共享的好處包括縮短審查時間 (從 17 個月減至 3.2 個月)、提高授權率、降低成本，同時為申請人和專利局創造雙贏局面。

#### (三) 第二場演講

Jia Lu 講述案例研究：工作共享案例研究展示了專利審查高速公路 (PPH) 的實際應用與成效。具體案例顯示 PPH 使申請時間顯著縮短，如在美國從 27 個月縮短至 11.3 個月，韓國從 18.4 個月縮短至 7 個月。假設性流程圖展示了從澳洲起始專利申請，如何利用不同工作共享機制 (PPH、PPG、APG) 分別向美國、日本、韓國、新加坡等國家/地區申請專利，以及後續向中國大陸、巴西、我國和東南亞國家延伸申請的時間效益比較。

#### (四) 第三場演講

Ara CHO（韓國智慧財產局貿易合作部副主任）的專題報告：專利審查工作共享演講展示了工具和應用案例。介紹「專利家族」概念，即處理同一發明的多國申請集合，並說明工作共享如何讓不同專利局共享檢索和審查資源。以遊戲存檔系統專利為例，展示了工作共享查詢專利家族、比對申請與審查流程。另外介紹全球檔案系統(Global Dossier)和 WIPO CASE 平台，使各國專利局能互相查閱檔案。系統於 2013 年啟動，2015 年全面實施，現有多國參與，透過標準化 API 實現數據交換，大幅提升專利審查效率。

#### (五) 第四場演講

Andrew Davidson（加拿大智慧財產局專案經理）的專題報告：加拿大智慧財產辦公室(CIPO)的「專利審查高速公路(PPH)」投影片分享了 CIPO 如何利用專利工作共享機制加速審查。CIPO 與 33 個智慧財產局有 PPH 合作關係，2023 年處理 2,742 件 PPH 請求，以來自美國專利局的申請最多(1,994 件)。PPH 促進效率，授權率達 91.8%，顯著高於一般申請，且審查時間從 13.6 個月縮短至 3.4 個月。簡報展示了 PPH 申請要求、審查流程與 CIPO 內部工具，強調了申請人提交的國外專利文件和專利家族資訊如何幫助提高審查品質與效率。

#### (六) 第五場演講

Maria Cristina P. De Guzman（菲律賓智慧財產局專利局主任）專題報告：菲律賓智慧財產辦公室(IPOPHL)簡報介紹了增強專利檢索效率的各種工具和資源。主要展示了多種專利檢索工具，包括專有數據庫如 IPAS(工業產權管理系統)、WIPO Publish、Espacenet、Scopus、IEEE Xplore 和 STN，以及免費資源如 Google Patents、Google Scholar 和 Patent Scope。演示透過磁共振造影系統中的對比劑時間剖析案例，展示了如何結合多種工具進行全面檢索。IPOPHL 還與印度 CSIR 合作獲取傳統知識數位圖書館(TKDL)資源，保護文化遺產。系統統計顯示辦公室的檢索標準合規率達 99.68%，確保專利審查的品質和效率。

### 四、我國於會議期間互動交流情形

- (一) 美方講者 Jia Lu 於簡報期間提問各國專利審查官平均每件申請案檢索先前技術所花時間，我方主動回應所需時間約 1 至 2 天，美方進一步詢問發出首次意見通知函所需時間，我方則回應依個案狀況而定。
- (二) 第二場演講講者在簡報中提及，當申請人選擇在我國透過 PPH 管道提出申請時，平均審結時間約為 4.5 個月；而未透過 PPH 途徑申請的一般案件，平均審結時間則為 14.5 個月。此數據顯示我國 PPH 機制使審查時間縮短約 10 個月，展現出 PPH 對提升審查效

率的顯著貢獻。我方回應針對簡報中提及的數據，我方代表會後主動向講者提供了我國最新的 PPH 案件審結時間統計數據，以確保國際場合中關於我國智慧財產審查效能的資訊保持最新狀態。

## 伍、心得與建議

### 一、心得

#### (一) APEC/IPEG 發展策略以「建設永續未來」為重點

本屆 IPEG 的發展重點主要圍繞以下幾個領域：「智慧財產融資 (IP Financing)」、「數位經濟與互聯互通中的智慧財產」、「智慧財產促進可持續和包容性增長」，透過各項議題深入討論，並分享推動創意經濟的最佳實踐。這些重點旨在推動亞太地區的創新、經濟增長和可持續發展。

#### (二) 本屆 IPEG 會議關鍵議題

「人工智慧應用於智慧財產領域議題」受到各經濟體高度關注，包括：加拿大、智利、中國大陸、日本及我國等皆進行相關簡報分享。加拿大介紹 AI 負責任使用政策，並分享 2022-23 年 AI 領域的發展數據。智利分享 INAPI 自主開發的 AI 工具，用於協助商標審查。日本介紹了 2022-2026 財年 AI 技術利用行動計畫，包括專利分類、先前技術搜尋及大語言模型應用等多項功能，並增加 AI 審查專家數量。我國分享設計專利圖像檢索系統的改進成果，透過新版 AI 模型提高檢索準確度，能夠準確找到相似設計專利並提供更完整的相似度排序，並於 2025 年上線。

「促進女性參與智慧財產及多元包容性議題」：各經濟體分享了多項創新措施。加拿大針對女性、黑人和原住民企業家提供一對一諮詢、專題演講及專門資源支持系統；智利介紹「創新領導女性獎」及女性企業家商標註冊工作坊；日本分享多元、平等與包容(DE&I)行動計畫；韓國則介紹女性發明家協會(KWIA)工作及相關政策。我國分享將於 2025 年推出為期一年的「女性申請人發明專利加速審查試行方案」，條件包括申請人須為女性且同時為發明人之一、不收取額外費用，以促進女性創新並打造更包容的創新環境。

「企業智慧財產管理資源與支援議題」，加拿大分享 IP 意識與教育服務的成果，包括業務國際化基準、IP 策略評估工具等資源管理工具。

「地理標示保護議題」，秘魯介紹首個地理標示「瑪拉斯鹽」(Sal de Maras)的認證過程，詳細說明了其獨特地理與文化特徵及傳統生產工藝，這項認證獲得瑞士經濟合作署的技術支援，為秘魯其他傳統特色產品取得地理標示保護開創先例。

#### (三) IPEG 會議進行整體情況及各經濟體互動交流情形

本次會議由智利外交部國際經濟事務部門之智財組顧問 Ms. Maria Gloria Riethmuller Harland 主席主持，並有澳洲、加拿大、智利、中國大陸、中國香港、印尼、日本、韓國、馬來西亞、巴布亞

紐幾內亞、秘魯、菲律賓、俄羅斯、新加坡、中華臺北及美國等 16 個經濟體相關代表以實體參加計約 40 人參與。

我國於本次會議期間，簡報分享「女性申請之發明專利加速審查試行方案」及「提升審查效率之相關工作精進：設計專利檢索『以圖找圖』系統」。

此次利用與會期間，職等分別與日本、韓國、加拿大、美國、新加坡、智利、印尼、菲律賓、馬來西亞等相關代表進行交流互動，本次會議與其他經濟體交流互動，希望能藉此持續推動或深化雙方的關係。

#### (四) 下屆展望

第 61 屆 IPEG 會議將於 2025 年 8 月在韓國仁川舉行，包含專題研討會與兩天的全體會議，研討會主題涵蓋智慧財產權融資、著作權保護與執法，以及中小企業營業秘密保護實用基準等議題。

## 二、 建議

### (一) 持續投注 AI 相關資源，保持我國現有優勢

本次參與 APEC 會議，有幸了解各國智慧財產領域 AI 技術之發展情形，反思我國智慧財產局近年來推動 AI 應用之歷程，目前已建構多項 AI 應用技術，取得顯著成果。在專利領域，IPC 自動分類系統之準確率已達 87%，有效縮減分類工時達 40%；商標審查方面，透過創新的圖形比對技術整合「以圖找圖」與路徑推薦功能，顯著提升檢索效率達 50%；設計專利「以圖找圖」優化系統將於 2025 年上線，提供更高準確度之檢索能力，展現我國智財治理之前瞻視野。

透過本次 APEC 會議所獲之國際視野及綜合我國現況，建議我國智慧財產局持續深化技術應用、創新制度框架、擴大國際合作，持續追蹤各國智慧財產監管單位對於 AI 應用於行政效率、審查精準度等面向之最新動態，作為本局未來選擇持續精進項目的參考依據，以強化我國在全球智財治理的關鍵地位，亦為我國智慧財產制度創造更高的國際能見度與影響力。

### (二) 落實並深化智財教育，向下紮根厚植人才庫

本次參與 APEC 會議，有幸了解韓國智財教育的發展情況，本局自 2023 年起與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攜手推動「新北愛迪生計畫」，展現對於智慧財產教育向下扎根的高度重視，該計畫首創跨部門合作模式，計畫推動以來，已見具體成效，2023 年已培訓第一批 23 位專利教育種子教師，2024 年已有 9 件專利由技職學校師生成功取得，為台灣智慧財產教育立下重要里程碑。

建議本局持續優化相關措施，建議可從下列幾方面精進：

1. 深化師資培訓：強化教師培訓專利實務能力，提升教學品質。

2. 強化產學連結：鼓勵學校與產業界合作，讓學生專利成果有更多實際應用與商品化機會。
3. 推動數位學習資源：提供更多元、彈性的學習管道，擴大受益對象。
4. 持續追蹤成效：建立專利教育成效評估機制，定期檢討與調整推動策略，確保計畫目標達成。
5. 推廣全國經驗：將新北經驗擴散至全國各縣市，促進智慧財產教育均衡發展。

本局持續以專業與創新精神，攜手地方政府、中華民國專利師公會、亞洲代理人協會與教育單位，推動智慧財產教育向下扎根，為台灣創新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 陸、附錄

### 附件 1：第 60 次 IPEG 會議議程



Version: Agenda v4 drafted on 26 February 2025

### Overview

- Date: 27 Feb - 2 March 2025
- Venue: Hwabaek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Center (HICO)  
507 Bomun-ro, Gyeongju-si, Gyeongsangbuk-do
- Format: In-Person
- Chair: María Gloria Riethmüller Harland
- Vice Chair: Ara CHO

### Workshop 1

- Title: IP Policy and Invention Education Workshop (Korea)
- Time and Date: 13:30 - 17:00, 27 Feb 2025 (Thursday)
- Venue: Invention Experience Education Center (IEEC)  
97 Cheomseong-ro, Gyeongju-si, Gyeongsangbuk-do
- Remark: The workshop is from 14:00 to 16:30. Bus starts from HICO at 13:30 and returns from IEEC to HICO at 16:30.

### Workshop 2

- Title: Enhancing Innovation with More Efficient Patent Systems: Tools, Resources, and Worksharing (United States)
- Time and Date: 13:30 - 17:00, 28 Feb 2025 (Friday)
- Venue: Room 202-204, HICO

### IPEG Plenary

- Time and Date: 9:00 - 18:00, 1 and 2 Mar 2025 (Saturday and Sunday)
- Venue: Room 202-204, HICO

## **IPEG Plenary**

### **Day 1 (9:00)**

#### **Item 1: Opening Session**

##### **1.1 Chair's Opening Remarks**

##### **1.2 Adoption of the 60th IPEG Agenda (presentation)**

##### **1.3 Economy introductions (name of Head of Delegation, Organization)**

#### **Item 2: APEC 2025 and IPEG Work Plan 2025-2026**

##### **2.1 APEC 2025 Priorities**

- a) Korea to introduce APEC 2025 Priorities (presentation)

##### **2.2 CTI Updates by the CTI Chair**

- a) Presentation by the CTI Chair, Mr. Christopher Tan, to update IPEG on CTI's priorities for 2025 and CTI's approach to the *Ichma Statement*. (presentation)

##### **2.3 IPEG Work Plan 2025-2026**

- a) Chair to introduce IPEG Work Plan 2025-2026 (presentation)
- b) Vice Chair on Cross-fora collaboration 2025-2026 (presentation)
  - Update on ongoing collaboration with ABAC and potential cross-fora collaborations with the SME Working Group, PPSTI, the PPWE Group and DESG to explore synergies aiming at inclusive IP policies, sharing best practices, exchange insights and showcase successful cases/projects that could benefit from further collaboration.

##### **2.4 APEC Secretariat Updates**

- a) IPEG PD to present on APEC updates, including the Sub Fora Assessment and Renewal, including the updated Terms of Reference. (presentation)

### **Coffee break**

## **Item 3: Project Updates**

### **3.1 Project Management Unit**

- a) IPEG PD to update on APEC Projects (presentation)

### **3.2 Closing Projects**

### **3.3 Current Projects**

- a) Korea to summarize the result of 'IP Policy and Invention Education Workshop' on 27 Feb (self-funded)
- b) Korea to summarize the plans for 'A Practical Guide to Safeguarding Trade Secrets for (M)SMEs (APEC-funded) (presentation)
- c) Peru to update on the project of 'Guidebook on Digital Enforcement to Improve Fight Trademark Counterfeiting' (APEC-funded)
- d) Russia to share the results of the survey on "Using Emerging Technologies in IP Offices' Workflows" (presentation)
- e) The US to summarize the result of 'Enhancing Innovation with More Efficient Patent Systems: Tools, Resources, and Worksharing' held on 28 Feb (self-funded)

### **3.4 New Project Proposals/Ideas for Future Projects (including APEC-Funded)**

- a) ABAC and Korea to propose 'IP Finance Workshops' (self-funded) (presentation)
- b) Chile to present a briefing on a new project proposal "Workshop on IP strategies to promote women-led innovative SMEs within APEC economies"
- c) The U.S. to propose upcoming virtual and in-person workshops on content protection and streaming piracy.

## **Lunch (back at 14:00)**

## **Item 4. Strategic Development of IPEG**

### Objective of the discussion:

Member economies to move toward a shared understanding of IPEG's contribution to implementing the [Putrajaya Vision 2040](#), including through [Aotearoa Plan of Action](#) and other APEC Leader Agreements (including [Bangkok Goals on Bio-Circular-Green \(BCG\) Economy](#) and [La Serena Roadmap for Women and Inclusive Growth](#), the [San Francisco Principles on Integrating Inclusivity and Sustainability into Trade and Investment Policy](#), the [Lima Roadmap to Promote the Transition to the Formal](#)

[and Global Economies](#)) and the [Ichma Statement on A New Look at the Free Trade Area of the Asia-Pacific agenda](#). This will provide focused discussion and reporting for CTI.

#### **4.1 Economy updates on implementing APEC's Leader Agreements and other strategic documents**

- a) Canada will deliver a presentation on "Updates and Ongoing Work to Implement the Aotearoa Plan of Action, and the Putrajaya Vision" (presentation)
- b) Chile to make an intervention on "WIPO Green updates"
- c) Japan to present an update on WIPO Green and related policies (presentation)
- d) Peru to make a brief presentation about the Ichma Statement on A New Look at the Free Trade Area of the Asia-Pacific agenda.

### **Item 5. IPEG Pillar 1: Strengthening Trade and Investment through IP**

#### Objectives of the discussion:

These discussions will contribute to implementing the Ichma Statement on A New Look at the Free Trade Area of the Asia-Pacific agenda and the San Francisco Principles on Integrating Inclusivity and Sustainability into Trade and Investment Policy, aiming at fostering a balanced IP system to advance a trade and investment environment that is both adaptable and responsive to sustainable and inclusive economic growth, the evolving needs of our economies, and the well-being of our people.

#### **5.1 IP in Trade Agreements**

#### Objectives of the discussion:

Exchange of experiences on multilateral, plurilateral, and bilateral trade agreements, and examining the role of IP in existing agreements.

Explore new areas of work proposed by the Ichma Statement, such as intellectual property and MSMEs, and the role Trade Agreements and/or Trade Policy can play in advancing a mutually beneficial and constructive link between IP and MSMEs.

- a) Canada to provide an intervention on how it considers IP chapters during FTA negotiations
- b) Chile to make an intervention on IP Chapters in Trade Agreements
- c) China to provide a presentation on China's experience with IP Chapters (presentation)

- d) Hong Kong, China to present its experience on IP chapters of Free Trade Agreements (presentation)
- e) Peru to present its CTI initiative on "A way forward to implement the Ichma Statement on A New Look at the FTAAP"
- f) Russia to make an intervention on IP in Trade Agreements
- g) Korea (as host economy) to present on MRT Non-Paper (presentation)

## **Coffee break**

### **5.2 IP Financing and Commercialization**

#### Objectives of the discussion:

To enhance IP utilization as a financial and strategic asset, particularly for SMEs, through tools such as IP-backed financing and strategic IP commercialization.

- a) Canada will deliver a presentation on "Unlocking IP-Backed Financing: Canada's Journey" (presentation)
- b) China will deliver a presentation on IP Financing and Commercialization Efforts (presentation)
- c) Korea to share its IP Finance Initiative and Experience (presentation)
- d) Russia to make an intervention on IP Commercialization
- e) ABAC to provide an update on ABAC IP Finance Initiative by Dr. Julius Caesar Parreñas, ABAC Finance Task Force, with an ABAC Team of Experts (presentation)

## **Day 2 (9:00)**

### **Item 6. IPEG Pillar 2: Driving Innovation through IP**

#### Objectives of the discussion:

To foster a supportive environment for innovation and digitalization through leveraging IP to empower businesses and IP offices in a dynamic global economy, contributing to the Aotearoa Plan of Action' Innovation and Digitalization Economic Driver. These discussions will also contribute to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Lima Roadmap to Promote the Transition to the Formal and Global Economies, the Bangkok Goals on Bio-Circular-Green (BCG) Economy, and the Ichma Statement due to IP's key role in the development and deployment of cost-effective low and zero emissions technologies.

#### **6.1 IP Management for Businesses**

##### Objectives of the discussion:

To support businesses, particularly MSMEs, in creating and managing IP portfolios to enhance their innovation and growth capabilities, allowing all APEC businesses to achieve increased participation in, and benefit from, innovation and the digital economy

- a) Canada will deliver a presentation on “IP Management Resources for Businesses” (presentation)
- b) Hong Kong, China to present on a series of booklets published for facilitating enterprises to manage, audit and license their IP assets (presentation)
- c) Hong Kong, China to present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a WIPO Technology and Innovation Support Centre (TISC) (presentation)
- d) China to present on China’s experience meeting IP needs for MSMEs (presentation)
- e) Korea to present on Copyright Education for Architects – Supporting Architecture Industry (presentation)
- f) Russia to make an intervention on business support initiatives, particularly SMEs

## **6.2 Work-Sharing for IP Offices**

### Objectives of the discussion:

To enhance work-sharing among IP offices to streamline cross-border patent processing, reduce redundancy, and increase efficiency, which will ultimately benefit and optimize MSMEs’ intangible assets protection and their internationalization strategies, reducing time and costs.

- a) Hong Kong, China to present on the reform of the patent system and its original grant patent (OGP) system (presentation)
- b) Chile to present on the "impact of PPH agreements"

## **Coffee break**

## **6.3 IP and Emerging Technologies**

### Objectives of the discussion:

To integrate emerging technologies into the IP framework and develop IP policies for effectively managing these technologies, contributing to the adoption of new and emerging technologies to stimulate growth, connectivity and digital transformation.

- a) Canada will deliver a presentation on “Ongoing Response to Emerging Technologies” (presentation)

- b) Chile to intervene on "the use of AI tools by the Chilean Industrial Property Institute"
- c) China to present 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Policy and Emerging Technologies (presentation)
- d) Japan to present AI Utilization and Examination on AI related Inventions in JPO's Search and Examination (presentation)
- e) Chinese Taipei to present "Enhancing Examination Efficiency: Development of the Design Patent Image Search System" (presentation)
- f) APEC Policy Support Unit (PSU) to present Policy Brief: [Reframing an Unfolding Canvas: Policy Approaches to Facilitate APEC's Creative Economy amid Evolving Digital Technologies](#) (presentation)

## **Lunch (back at 14:00)**

### **Item 7. IPEG Pillar 3: Fostering Prosperity through IP**

#### Objectives of the discussion:

To foster a culture of IP respect by enhancing IP enforcement and protection while engaging the public and stakeholders.

#### **7.1 IP Protection and Enforcement**

#### Objectives of the discussion:

To strengthen IP protection, enforcement and raise awareness about IP rights, fostering a culture of respect for IP among stakeholders as well as promoting adequate and effective protection and enforcement of IP.

- a) Hong Kong, China to present on its Business of IP Asia Forum (presentation)
- b) Chile to make an intervention on the "Report on Criminal Enforcement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in Chile".
- c) China to present on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Enforcement (presentation)
- d) Korea to share IP Protection Initiatives:
  - (Korea) Combating digital piracy against illegal streaming platforms – A success story: Nunu TV (presentation)
  - (Korea) Collaborative anti-piracy scheme with the InterPol (presentation)
- e) Malaysia to present on IP Enforcement Overview in Malaysia (presentation)

- f) Russia to make an intervention on IP enforcement
- g) The U.S. to present on current challenges and approaches to counterfeit food, beverage, and agricultural products (presentation)
- h) The U.S. to provide an intervention on recent developments relating to the U.S. Customs and Border Protection. (presentation/virtual)

## **Coffee break**

### **7.2 IP Access for Youth, Women, and Vulnerable Groups**

#### Objectives of the discussion:

To encourage innovation and IP engagement among youth, women, and vulnerable groups, fostering equitable access to IP resources.

Increasing Youth's understanding, education, and awareness of IP tools will empower young creators and innovators.

Improving IP access and an inclusive approach to IP enables advancing gender equality, economic integration and empowerment of both women and vulnerable groups.

These discussions will contribute to The La Serena Roadmap for Women and Inclusive Growth and the Ichma Statement by enhancing women-owned and women-led MSMEs' access and use of IP resources.

- a) Canada will deliver a presentation on "Promoting IP Access for Women, Black, and Indigenous Entrepreneurs" (presentation)
- b) Chile to make an intervention on youth initiatives and updates on the Chilean Industrial Property Institute' gender and inclusivity agenda
- c) China to present on China's initiatives to promote the conservation of genetic resources (presentation)
- d) Japan to present an update on JPO DE&I Actions and related Event at EXPO 2025 Osaka, Kansai, Japan (presentation)
- e) Korea to share Women Inventors' Support Initiatives
- f) Russia to make an intervention on youth support initiatives
- g) Chinese Taipei to present "Pilot Program for the Accelerated Examination Process (AEP) for Invention Patents filed by Women" (presentation)

### **7.3 Exploring Mechanisms to Promote Cultural Assets**

#### Objectives of the discussion:

To explore mechanisms to promote cultural heritage and indigenous knowledge, enhancing their economic and social value while supporting community-driven development.

- a) Canada to provide an intervention on its ongoing efforts to implement the UN Declaration on the Rights of Indigenous Peoples Act
- b) China to present on initiatives to promote the conservation of genetic resources (presentation)
- c) Peru to present on its recent recognition on its first Geographical Indication: Sal de Maras (presentation)

## **Item 8. Document Access**

8.1. Members to decide whether each document is to be made public or to be restricted.

## **Item 9. Future Meeting**

9.1 IPEG 61th Meeting

- a) Korea to present the plan for IPEG 61st Meeting (presentation)

9.2 Intersessional Work to Progress Any Above Initiatives

## **Item 10. Report to the CTI Meeting**

10.1 IPEG Vice Chair to outline IPEG Vice Convenor's Report and open the floor for comments

## **Item 11. Closing Remarks**

11.1 All economies speak; 2 min per economy in APEC alphabetical order

11.2 Closing remarks of the Chair

# 附件 2：「智財政策與發明教育(IP Policy and Invention Education)」工作坊議程

## IP Policy and Invention Education Workshop

February 27, 2025 (Thursday)  
13:30 – 17:00

Invention Experience Education Center (IEEC)  
97 Cheomseong-ro, Gyeongju, Republic of Korea

### PROGRAM

13:30 – 14:00	Transfer from HwaBaek Convention Center (HICO) to IEEC
14:00 – 14:10	<b>Opening Remarks</b> Sang-gon SHIN, Director General of the Intellectual Property Protection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Bureau, Kore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KIPO)
	<b>Welcoming Remarks</b> Hyun-kwang KIM, President of IEEC
14:10 – 14:30	<b>APEC's Youth Talent Development Initiative</b> Do-yeong KIM, Senior Researcher of APEC Mentoring Center for the Gifted in Science (AMGS)
14:30 – 14:50	<b>Korea's Invention Education Initiative</b> Hyeon-cheol PARK, Deputy Director, IP Human Resources Division, KIPO
14:50 – 15:00	IEEE Introductory Video
15:00 – 16:30	IEEC Tour & Q&A
16:30 – 17:00	Transfer from IEEC to HICO

### LOGISTICS NOTICE

1. The Shuttle bus will depart from the HICO bus stop at 13:30. The bus number is 경북75바1405, displaying 'IPEG Field Trip.'
2. The tour is mostly conducted indoors, but we will pass through some outdoor areas between buildings.
3. For any inquiries including transportation, please contact via WhatsApp / Mobile: Ara CHO +82 10 2358 9575.

## Annex. Invention Experience Education Center



The Gyeongsangbuk-do Invention Experience Education Center in Gyeongju is Korea's first facility dedicated to experience-focused invention education designed to foster creativity, innovation, and hands-on learning for students and the general public. Established through a partnership between the Kore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KIPO) and the Gyeongsangbuk-do Office of Education, the Center stands as a regional hub for exploring the possibilities of innovation and nurturing the next generation of inventors.

The Center features three immersive spaces—Chaeum, Kiwoom, Heeyoom Hall—designed to inspire exploration, creativity, and future-oriented thinking. The Chaeum Hall exhibits groundbreaking inventions and influential inventors, teaching the value of creativity and innovation. The Kiwoom Hall showcases advanced technologies like robotics, VR, and AR, inviting visitors to explore the possibilities of tomorrow. The Heeyoom Hall encourages problem-solving and ingenuity through hands-on activities, including an interactive exhibit of Gyeongju's historic Cheomseongdae.

Through its expansive resources, the Gyeongsangbuk-do Invention Experience Education Center is poised to become a vital resource for fostering a culture of innovation, making invention education engaging, fun, and accessible to all. For those interested in visiting, the center is open to the public with free access available through online reservations.

## 附件 3：「藉更有效率的專利系統以提升發明：工具、資源和工作共享」工作坊議程



### Enhancing Innovation with More Efficient Patent Systems: Worksharing, Tools, and Resources

February 28, 2025  
1:30 pm – 5:00 pm

Hwabaek Int'l Convention Center (HICO)  
Gyeongju, Republic of South Korea  
Room 202-204

Organized by the United States and co-sponsored by  
Mexico, Japan, Peru, Republic of Korea, the Philippines, and Canada

## PROGRAM

- 1:30 – 1:35 PM Welcoming Remarks**
- Michelle Yang, *Deputy Assistant U.S. Trade Representative for Innovation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of the U.S. Trade Representative*
  - Maria Gloria Riethmüller Harland, *IPEG Chair, Legal Advisor, Intellectual Property Department, Undersecretariat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 Affairs*
- 1:35 – 2:30 PM Session 1: Overview and Discussion on Worksharing**
- Jia Lu, *Patent Attorney, Office of Policy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U.S.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
- 2:30 – 3:00 PM Session 2: Worksharing Case Study**
- Jia Lu, *Patent Attorney, Office of Policy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U.S.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
- 3:00 – 3:25 PM Coffee Break**
- 3:25 – 4:55 PM Session 3: Work Products and Search Tools**
- Emcee:** Jia Lu, *Patent Attorney, Office of Policy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U.S.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
- Panel Presentations (30 minutes each)**
- Ara CHO, *Deputy Director of Trade & Cooperation Division, Kore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 Andrew Davidson, *Program Manager, Patent Policy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Canadi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 Maria Cristina P. De Guzman, *Director III, Bureau of Patents,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of the Philippines*
- 4:55 – 5:00 PM Closing Remarks**
- Michelle Yang, *Deputy Assistant U.S. Trade Representative for Innovation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of the U.S. Trade Representative*
  - Jia Lu, *Patent Attorney, Office of Policy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U.S. Patent and Trademark Office*